

公司代码：600873

公司简称：梅花生物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孟庆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爱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456,765.9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643,764,727.43 元，扣除已分配利润 310,822,660.30 元，提取盈余公积 27,867,473.04 元后，2015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730,531,360.03 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定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108,226,6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预计分配利润 310,822,660.30 元。上述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可能面临业务快速拓展、环保、技术更新、产品价格波动等方面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梅花生物、梅花集团、梅花公司	指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梅花生物”，股票代码：600873
新疆梅花	指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系梅花生物全资子公司
新疆基地	指	新疆梅花所在的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工业园区内的生产基地
通辽梅花	指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通辽建龙	指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系通辽梅花全资子公司
通辽绿农	指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系通辽梅花全资子公司
通辽基地	指	通辽梅花、通辽绿农及通辽建龙所组成的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的生产基地
山西广生	指	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50.1342%股份
拉萨梅花	指	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生胶囊	指	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系山西广生的全资子公司
前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公司拟向铁小荣及宁夏伊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家企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70,000 万元购买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权益。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前期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鉴于前述交易存在的不确定事项和并购整合风险，公司综合考虑各种风险因素，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及维护市场稳定出发，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大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证监会或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环保主管部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及其授权的环保主管部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梅花生物、梅花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MeiHua Holding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EIHUA BIO、MeiHua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孟庆山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慧兴	刘现芳
联系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66号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66号
电话	0316-2359652	0316-2359652
传真	0316-2359670	0316-2359670
电子信箱	yanghuixing@meihuagr.com	mhzqb@meihuagr.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18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6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5001
公司网址	http://www.meihuagr.com
电子信箱	mhzqb@meihuagr.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梅花生物	600873	梅花集团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福田区滨河路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晓义、黄灿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1,853,174,318.23	9,864,967,361.84	20.15	7,780,383,313.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456,765.94	500,265,738.94	-14.95	403,697,64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9,586,511.55	400,290,532.33	-35.15	217,052,59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038,776.92	406,577,731.91	747.08	983,274,765.5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33,151,774.94	8,216,552,097.35	1.42	8,027,109,018.71
总资产	18,169,496,736.85	20,601,673,245.05	-11.81	18,713,590,263.14
期末总股本	3,108,226,603.00	3,108,226,603.00		3,108,226,603.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12.5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3	-38.46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7	6.20	增加 -1.03 个百分点	5.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4.96	增加 -1.80 个百分点	2.96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95,872,230.85	3,063,551,519.14	2,660,467,101.39	3,033,283,46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301,183.19	156,725,847.11	45,500,978.42	41,928,75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7,914,894.98	121,915,147.49	4,801,989.97	-15,045,52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977,408.29	676,387,681.85	976,446,119.74	881,227,567.04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18,102.69		-10,860,500.06	66,435,216.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432,057.53		111,856,335.02	152,737,434.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739,726.0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06,922.82		4,992,637.76	4,198,543.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79,794.38		4,504,684.07	-18,555,833.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4,180.29		-100,146.50	
所得税影响额	-13,725,963.39		-10,417,803.68	-18,170,305.49
合计	165,870,254.39		99,975,206.61	186,645,055.2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产品

公司是一家利用生物发酵技术并专注于生物科技领域的集研发、生产与销售为一体的大型企业公司，发酵产品制造为公司的主营行业。2015 年，味精和氨基酸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80.06%。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规模优势保证供货量的稳定性，依托良好的信誉保证销售价格的稳定性，凭借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据此与食品工业客户之间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直接销售模式下销售的味精约占味精总销量的 90%。另一方面通过利用低价原料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通过与当地大型煤炭企业签订长期采购协议确保煤炭的及时供应；玉米采购方面公司采用代收代储、市场收购、向国有粮库采购以及直接从农户收购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模式进行采购。同时，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合作研究相结合的方式，发挥在发酵生产和废液利用方面独特的技术优势和工艺特色。公司在生产中使用的主要核心技术包括：小品种氨基酸发酵菌种培育和提取技术、发酵液分离工艺、非粮发酵技术、发酵废液提取技术、废液喷浆造粒技术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结构及各产品特征如图 1、表 1 所示。

图 1：梅花生物产业及主要产品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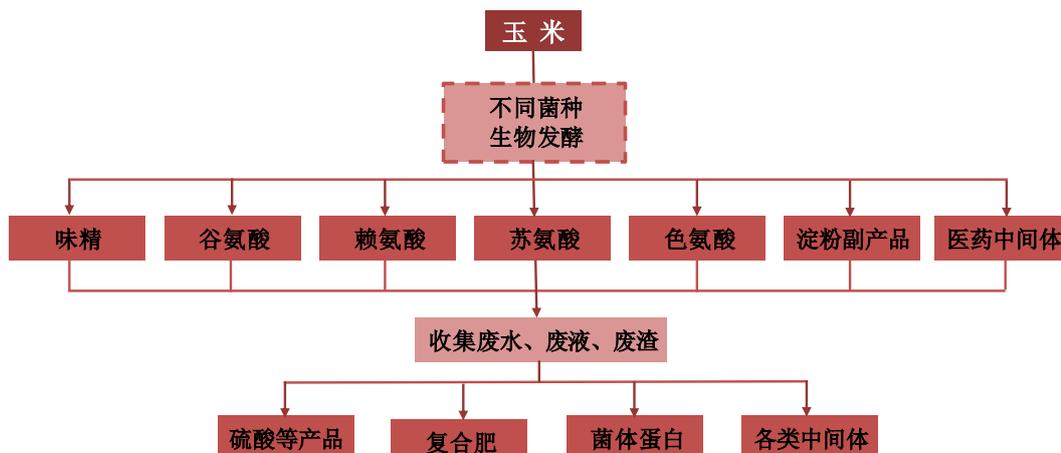


表 1：各产品主要特征、应用范围及生产主体

产品名称	主要特征及应用范围	生产主体
味精/谷氨酸	味精学名谷氨酸钠，是谷氨酸的一种钠盐，是从玉米等农产品的淀粉中通过生物发酵制成的绿色产品，可以增加食品的鲜味度，是食品加工、餐厅、家居中广泛使用的调味剂，也是复合调味品、食品加工的重要原料。	通辽梅花、新疆梅花
赖氨酸	赖氨酸是构成蛋白质的基本单位之一，是合成人体激素、酶及抗体的原料，参与人体新陈代谢和各种生理活动。由于谷物食品中的赖氨酸含量甚低，且在加工过程中易被破坏而缺乏，故称为第一限制性氨基酸，是合成大脑神经再生性细胞和其它核蛋白以及血红蛋白等重要蛋白质所需的氨基酸，当食物中赖氨酸含量不足时，就会限制其它氨基酸的利用。目前赖氨酸最主要的应用领域是饲料添加剂，畜牧业使用赖氨酸已获得显著效果。畜禽的幼小动物对赖氨酸需求量较高，在其饲料中添加赖氨酸，能增进食欲，促进生长。	通辽梅花、新疆梅花
苏氨酸	苏氨酸（L-苏氨酸）是动物本身不能合成，但又十分需要的氨基酸，能用来精确平衡饲料的氨基酸组成，它是畜禽的第二或第三限制性氨基酸，它在动物体内具有极其重要的生理作用。作为饲料营养强化剂可促进生长、提高免疫机能等。	通辽梅花、新疆梅花
色氨酸	学名：2-氨基-3-吡啶基丙酸。一种芳香族、杂环、非极性A 氨基酸。L-色氨酸是组成蛋白质的常见 20 种氨基酸中的一种，是哺乳动物的必需氨基酸和生糖氨基酸。色氨酸作为饲料添加剂，能够增加猪的采食量。	通辽梅花、新疆梅花
淀粉副产品	包括玉米胚芽、玉米蛋白粉等，玉米胚芽富含蛋白质、油脂、维生素和膳食纤维等物质，营养价值高，可进一步加工成为玉米胚芽油和玉米胚芽粕。玉米蛋白粉也叫玉米麸质粉，是玉米籽粒经工业生产淀粉或酿酒工业提醇后的副产品，其蛋白质营养成分丰富，并具有特殊的味道和色泽，可用作饲料使用，与饲料工业常用的鱼粉、豆饼比较，资源优势明显，饲用价值高，不含有毒有害物质，不需进行再处理，可直接用作蛋白原料。	通辽梅花、新疆梅花
有机肥/复混肥	利用经过生物发酵，提取氨基酸后的提取液进行浓缩后，进行喷浆造粒制成的有机肥料，可广泛应用于农作物生产。	通辽绿农、新疆梅花
普鲁兰多糖	普鲁兰多糖（Pullulan）是一种天然水溶性多糖，由出芽短梗霉发酵产生。其分子由麦芽三糖通过 α -1, 6-糖苷键结合形成，平均分子量为 2×10^5 Da。	通辽梅花

产品名称	主要特征及应用范围	生产主体
	普鲁兰多糖可以加工成多种产品，它具有良好的成膜性能，形成的普鲁兰膜很稳定，且具有绝佳的氧气隔绝性能，在医药和食品工业广泛用于胶囊成型剂、增稠剂、粘合剂、食品包装等。动物实验表明普鲁兰多糖不会引起任何生物学毒性和异常状态，可以安全地用于食品及药品。	
海藻糖	海藻糖是两个葡萄糖分子以 $\alpha, \alpha-1, 1$ 键连接成的非还原性的双糖，是一种安全可靠的天然糖类，具有优异的保持细胞活力和生物大分子活性的特性，在科学界素有“生命之糖”的美誉。甜味度是砂糖的 45%，甜味适中，可作为防止食品劣化、抑制营养素变质，保持食品新鲜风味、提升食品品质的独特食品配料，大大拓展了海藻糖作为天然食用甜味糖的功能。海藻糖可应用于食品加工、化妆品等行业。	通辽梅花
黄原胶	黄原胶又称黄胶、汉生胶，黄单胞多糖，是一种由假黄单胞菌属发酵产生的单胞多糖，由于它的大分子特殊结构和胶体特性，而具有多种功能，可作为乳化剂、稳定剂、凝胶增稠剂、浸润剂、膜成型剂等，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领域。黄原胶被誉为“工业味精”，是目前世界上生产规模最大且用途极为广泛的微生物多糖。	新疆梅花
明胶空心胶囊、	由胶囊用明胶加辅料制成的空心硬胶囊，在胃液中易于崩解释放，与其他剂型相比，药物具有较高的生物利用度。	山西广生、广生胶囊
植物空心胶囊	以植物源性囊材制成的空心胶囊，主要包括以羟丙甲基纤维素（HPMC）、普鲁兰多糖为主要原料的空心胶囊。	山西广生、广生胶囊

（二）行业相关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14 食品制造业”类。食品制造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支柱产业，产业链长、关联度高、就业面广、消费拉动大，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从生产工艺及产品角度来划分，公司具体归属于食品制造业中的发酵制造业。

谷氨酸通过中和、过滤、脱色、结晶等可生产谷氨酸钠，谷氨酸钠（味精）作为鲜味剂，能够增加菜肴的色、香、味，促进食欲，有益于人体健康。就全国市场来看，谷氨酸钠产量的 50% 左右供给工业消费，30% 供给餐饮业消费，20% 供给家庭消费（数据来源：公司市场部调查）。除梅花生物外，国内生产商主要有阜丰集团（HK：00546）、宁夏伊品等。除谷氨酸以外的、公司生产的其他氨基酸产品绝大多数属于饲料级氨基酸，作为饲料添加剂，销售给下游饲料厂商，按照一定的配比加入饲料中可促进动物的营养吸收，改善肉质。饲料氨基酸行业内国外主要生产企业包括日本味之素、韩国希杰、美国阿彻丹尼尔斯米德兰公司（ADM）等，国内企业主要有大成生化科技（HK：00809）、中粮生化（SZ：000930）、阜丰集团（HK：00546）、宁夏伊品、东方希望集团、河南巨龙生物（NEEQ:831775）、星湖科技（SH:600866）、山东寿光金玉米等等，行业内优质企业较多，竞争比较激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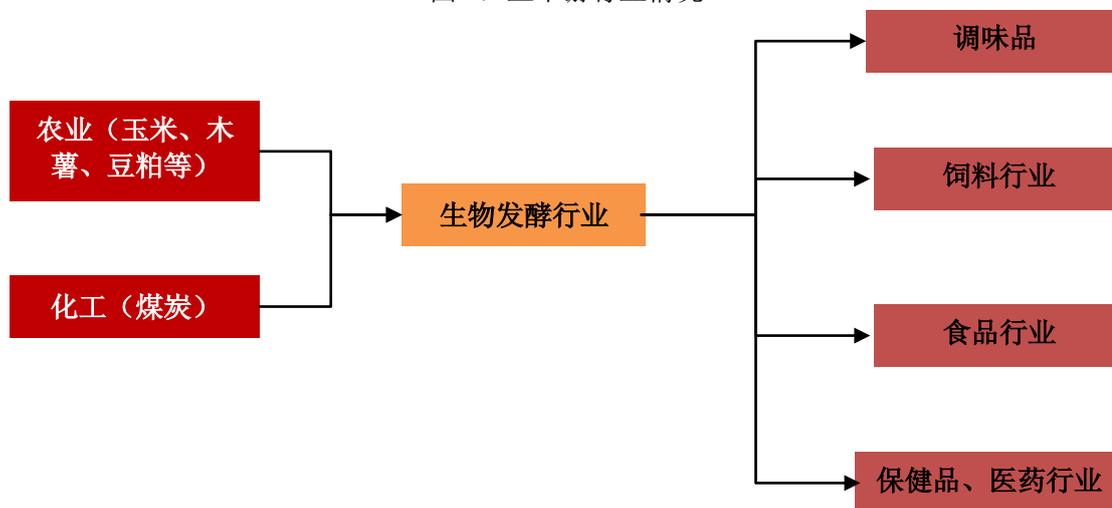
从味精行业发展来看，寡头竞争格局初成。国内味精行业前三强为阜丰集团、梅花生物和宁夏伊品，前三强产能及产量占国内市场的 90% 左右（数据来源：公司市场部调查）。从味精行业供给方面看，由于味精的玉米和热电消耗量大，成本竞争力对企业区位的依赖度较高，所处的玉米深加工行业属于国家严格限制新建产能的产业，预计未来味精基本没有新增产能，行业集中度将保持高企。在味精需求方面，国内味精需求目前约占全球的 55%，2006-2013 年均增长 10% 左右，

近两年增速在 6-7%上下（数据来源：平安证券研究所）。根据味之素的统计，全球味精需求近年来年均增速为 3%。国内味精需求领域主要为食品加工业、餐饮业和家庭消费，分别占 50%，30% 和 20%，与全球需求结构相近。味精在鸡精、酱油等多种调味品和食品加工中都是必用调味配料，这些领域都属于持续增长的消费领域，公司预计味精需求将能保持小幅持续增长。味精作为一个周期品，也作为调味品，需求相对刚性，食品工业的抗周期性成为味精行业增长的重要保障。

饲料氨基酸方面，行业洗牌及整合趋势不变。公司氨基酸类产品中，主要为赖氨酸和苏氨酸。自 2005 年起，我国赖氨酸的产量已经可以基本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开始从全球最大的赖氨酸进口国逐步转变为目标全球最大的赖氨酸出口国，产品出口到欧美和东南亚等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目前中国现已成为全球最大的赖氨酸市场，年需求量达到 70 余万吨。欧洲为全球第二大赖氨酸市场，年需求量达到 60 余万吨。美国为世界第三大赖氨酸市场，年需求量为 45 万吨。产能及产量方面，中国区产量占全球的一半以上（数据来源：博亚和讯、齐鲁证券研究所），中国依然为饲料级氨基酸的主产区，国内市场上竞争非常激烈。赖氨酸产品随着厂家产量提高，预计未来三个月内价格会有所回落。苏氨酸方面，因 2014 年第四季度苏氨酸价格的非理性暴涨，导致国内关停的苏氨酸中小装置陆续复产开工，苏氨酸的高毛利也吸引了不少工厂转产苏氨酸，因市场供应量增加，苏氨酸价格在 2015 年下半年持续下滑，部分厂家减产保价，厂家通过出口减轻国内供应压力，预计未来三个月内，苏氨酸产品价格依然稳中走弱。未来苏氨酸市场竞争主要为产品成本的竞争，苏氨酸技术以及成本方面的领先者将成为苏氨酸市场未来的王者。

从产业链角度来看，公司所处的生物发酵行业上游涉及农业（主要为玉米）和化工（主要是煤炭）生产，下游衔接调味品、饲料养殖、食品保健品医药等行业（图 2）。

图 2：上下游行业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和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上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51%股权、49% 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梅花与辽宁艾美生物疫苗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美生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下简称“协议”）：拉萨梅花将持有的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大连汉信）100% 股权出售给艾美生物，出售完成后，拉萨梅花不再持有大连汉

信股权。各方协商同意大连汉信 100%定价为 66,000 万元（大写：陆亿陆仟万元整），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艾美生物已支付股权转让款 24,660 万元，尚有 41,340 万元未支付。因出售大连汉信股权，导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与历史期相比，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主要还是体现为独特的技术优势（工程装备、技术研发等）、客户资源优势及多产品协同效应等优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往期定期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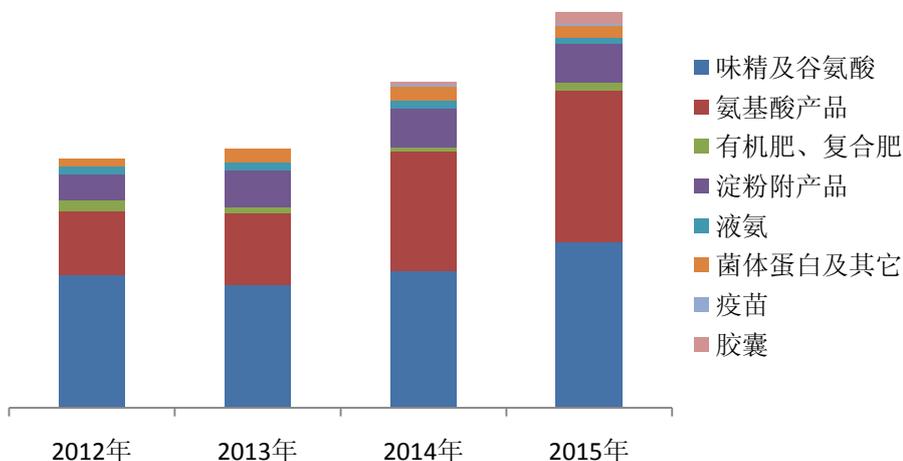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53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20.15%，主要由于产量增加导致销量增加，销量的增加带来收入的增长。2015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 亿元，与 2014 年同期相比减少 14.95%。主营业务中，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88.90 亿元，同比增长 28.49%；国外市场实现营业收入按人民币计 29.10 亿元，同比增长 4.71%，合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8 亿元。产品销量上，销售小包味精 2.9 万吨，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 1600 吨，大包味精销售 65 万吨，比 2014 年增加 14 万吨，小包味精销量减少主要原因为公司调整销售策略，放缓对商超等终端消费市场的进攻强度，生产计划向大包客户调整倾斜。同时，由于谷氨酸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实施，导致工艺、技术水平提升，提取收率和发酵产酸率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导致谷氨酸实际产量大于设计产能。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苏氨酸 16.8 万吨，比 2014 年增加 3 万吨，因产量增加相应导致销量增加。2015 年，销售 70%含量的赖氨酸 20.6 万吨，比 2014 年增加 7.9 万吨，98%含量的赖氨酸 12.7 万吨，比 2014 年增加 3.8 万吨，由于产量增加导致销售量增加。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中，味精和氨基酸类产品在主营业务收入中占到七成以上，2012-2015 年占比分别为 78.87%、75.11%、78.77%和 80.06%，为公司的主要产品。如图 3 所示，味精及谷氨酸营业收入在主营业务中的占比 2012 年-2015 年分别为 53.32%、47.09%、42.20%和 42.03%，呈下降趋势，氨基酸类产品营业收入在主营业务中的占比 2012 年-2015 年分别为 25.56%、28.02%、36.57%和 38.03%，呈逐年上升趋势，上述趋势体现了公司在巩固现有味精产品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将苏氨酸、赖氨酸、色氨酸、谷氨酰胺等高附加值氨基酸产品作为未来重要盈利增长点的经营战略已见成效。疫苗和胶囊类产品在主营业务中占比呈增加态势，疫苗产品收入占比 2015 年比 2014 年增加 0.58 个百分点。胶囊产品收入占比，2015 年比 2014 年增加 2.39 个百分点。公司在发展既有产品的同时，通过产业链延伸，并购相关类优质企业，在有序地向高附加值领域战略转型。

图3.公司2012-2015年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图



主营业务毛利构成中,如图 4 所示,味精及谷氨酸毛利在主营业务毛利中的占比 2012 年-2015 年分别为 44.74%、39.49%、37.61%和 45.34% , 从趋势上看呈下降趋势,尤其是 2012-2014 年比较明显,2015 较 2014 年占比有所上升。氨基酸产品毛利在主营业务毛利中占比 2012-2015 年分别为 27.79%、21.69%、34.97%和 29.78%。主要是因为 2015 年苏氨酸、赖氨酸等产品价格下降导致氨基酸产品毛利下降,而味精、谷氨酸等产品价格波动不大,毛利比较稳定,因此主营业务毛利构成中,味精及谷氨酸占比上升,氨基酸产品占比下降。疫苗和胶囊业务毛利在毛利构成占比中呈增加态势,疫苗产品 2014 年占比 1.3%,2015 年占比 2.19%。胶囊产品 2014 年占比 1.37%,2015 年占比 4.64%。

图4. 公司2012-2015年主营业务毛利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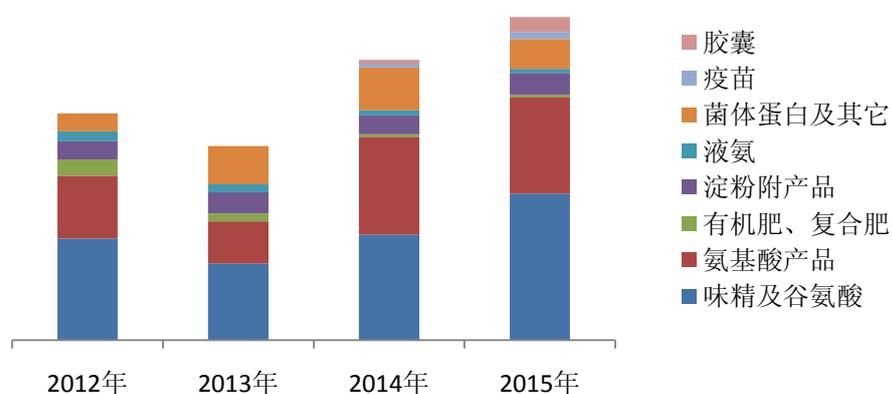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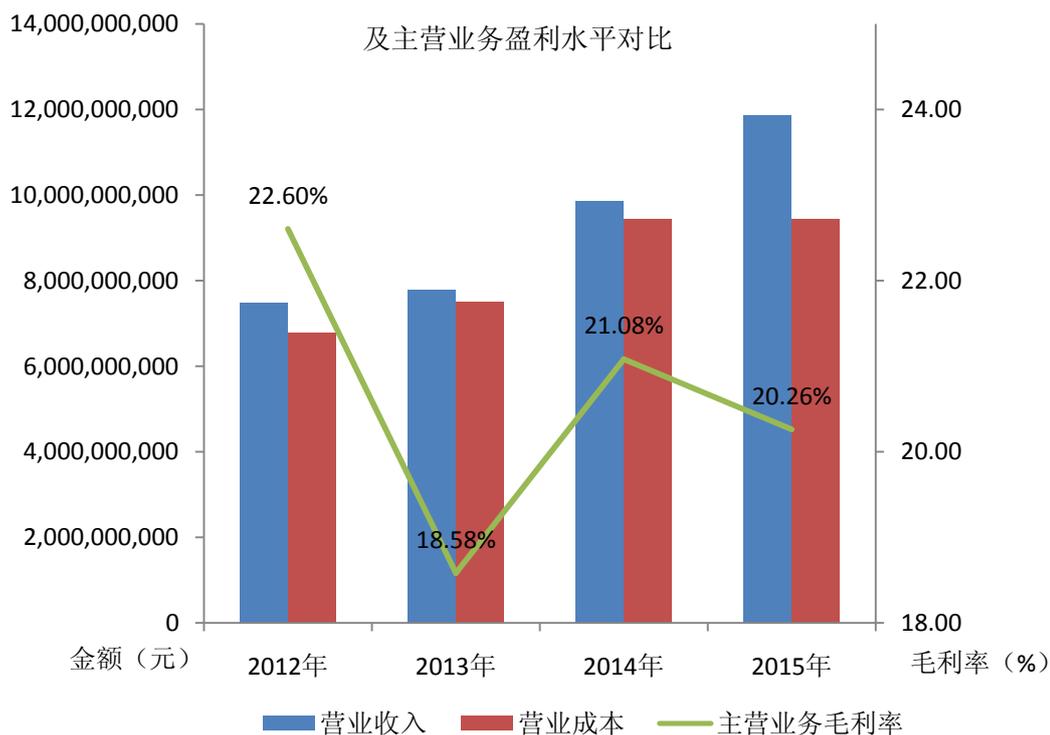


图5.2012-2015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11 年以来，生物发酵行业进入景气下行周期，导致了梅花生物的产品毛利率逐年下降，尤其是 2013 年跌入低谷，2014 年下半年由于苏氨酸价格暴涨，带动产品毛利率增加，2015 年产品价格逐步回归理性，受价格下降因素影响尤其是苏氨酸平均价格较 2014 年下降 6.19%、98% 含量的赖氨酸平均价格较 2014 年下降 5%，产品毛利率较 2014 年有所下降（图 5）。

报告期内，公司中试海藻糖项目获得重要突破。2015 年 1-5 月份海藻糖项目进行立项、生产工艺优化，并确定工艺路线，2015 年 6 月份开始生产推广，9 月初梅花海藻糖亮相泰国 FIA 展会，成为泰国经销商的最新选择，打开了东南亚市场的大门，10 月对配方进行调整优化，11 月份进行工艺提升，通过提升酶解转化率，吨产品成本下降明显。报告期内，共销售海藻糖 604.3 吨，贡献营业收入 851.24 万元。2016 年将集中开发烘焙类工业客户，在消化现有产量的基础上逐步建立自己的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完善工艺标准、细化操作流程为核心，以设备为基础、以质量、安全、环保为红线，深化生产标准化，并落实到车间，力争实现数据式生产管理。根据年初订立的目标，标准化工作小组要在通辽基地 2014 年标准化的基础上，以赖氨酸二车间为基点，在新疆基地两条产线上践行生产标准化，并带动整个通辽基地实行标准化。报告期内，通过标准化标杆车间的推行及建立，在捋顺生产秩序且多产生效益的同时，也奠定了以提高标准符合度来稳定生产管理的理念基础，并将现场管理纳入年度考核。但在标准化实际推行过程中，由于后续评估跟进欠缺，尤其是 2015 年下半年，标准化推行效果不显著。为提高生产现场管理水平，2015 年 11 月 2 日，公司联手麦肯锡咨询，将推行标准化管理和建设麦肯锡模范工厂相结合，实现运营转型，推动“梅花制造”软实力的整体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狠抓环保、安全等工作。2015 年，为加大对外排烟气、粉尘的治理力度，公司加大了在环保技改项目上的投资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了国内最先进的 DDBD 低温等离子技术，使外排气味指标远远优于国家排放标准。同时，公司对供热站烟气原有脱硫、脱硝、除尘设施进行提标升级改造。为减少厂区内水雾排放问题，节能减排，公司投入 1000 多万元将发酵行业传统的机力通风冷却塔循环冷却水系统替换为空冷岛间接闭式冷却循环水系统，改造后大大减少了水雾的飘落损失和蒸发损失，大量节约了用水资源。在污水排放上，公司投入 1000 余万元对污水中总磷指标进行去除，并在国内率先引进了荷兰最先进的除磷设施，该设施的运用不仅能对污水中总磷进行去除，同时还能回收水中的氮和磷酸盐，制成缓释肥料，增加企业的环保收益，目前该设施尚在建设调试期内。

安全生产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聘请杜邦公司、北京知为先安全咨询公司对我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检查诊断。对咨询公司查出的安全隐患，公司专项组织进行集中“歼灭战”，对咨询公司提出的安全管理漏洞进行多次会议讨论并提出了有效的解决办法。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严密监控重大危险源及重点部位，针对重大危险源及重点部位，公司对各级管理人员的巡检频次提出了严格要求：安全处长、生产线经理 3 天 1 次，车间主任 1 天 1 次，各类基层管理人员每

天数次不等。通过严格落实危险作业安全措施，加强安全培训教育，加大安全资金投入，保障安全生产，稳定生产控制。

为使责权利划分明确，很好地调动经营管理人员的积极性，通过基地于 2013 年底成立了肥料事业部，事业部成立后，肥料生产经营有了明显地改善。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专项审计小组，对现场管理、销售管理、仓储管理、项目管理、技改管理、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闲置设备管理方面开展了专项审计，并针对发现的相关问题，高度重视，一抓到底，查找问题的根本原因，完善流程管控并追究了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报告期内，人力资源部在外部专业机构的协助下对生产系统的岗位进行重新设计并对岗位职责进行评估。2015 年，公司确定以“工艺、设备、质量、安全、环保、人员管理”为岗位评估的六个维度，通过工具设计及数据收集，统一评价维度，量化评价数据，完善岗位评估及薪酬设计体系，保证了评价过程的公正、公开和结果的公平。2015 年 11 月-12 月份对生产系统岗位尤其是生产系统的管理岗位进行了薪酬调整和总结，对相关岗位人员依据薪酬标准和考评结果进行调薪，实现了以岗位价值定薪、以个人管理能力与岗位价值的匹配度调薪的薪酬管理模式的转变。

报告期内，公司原拟向铁小荣及宁夏伊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家企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70,000 万元购买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权益。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前期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鉴于前述交易存在的不确定事项和并购整合风险，公司综合考虑各种风险因素，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及维护市场稳定出发，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会上就投资者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了答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53 亿元，其中味精及谷氨酸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49.58 亿元，同比增长 21.18%，味精及谷氨酸产量 69 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3%；氨基酸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44.87 亿元，同比增长 26.53%，其中赖氨酸产量 30 万吨，较同期增长 34.2%，味精及氨基酸产品产量的增加以及公司加强库存存货周转导致销量增加从而驱动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4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853,174,318.23	9,864,967,361.84	20.15
营业成本	9,443,768,173.69	7,790,066,425.79	21.23
销售费用	882,211,697.40	687,745,835.30	28.28

管理费用	545,958,034.51	456,465,170.36	19.61
财务费用	520,026,570.35	460,382,440.61	1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038,776.92	406,577,731.91	74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734,794.84	-895,369,934.05	1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194,564.87	474,307,614.81	-735.28
研发支出	377,781,676.69	351,280,973.46	7.54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53 亿元，同比增长 20.15%，驱动业务收入增长的最主要因素为味精、氨基酸产能继续释放销量增加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发酵	6,451,310,123.79	4,985,610,310.03	22.72	14.01	12.72	增加 0.88 个百分点
氨基酸	4,486,874,167.92	3,775,254,551.09	15.86	26.53	33.82	减少 4.59 个百分点
肥料	252,319,500.95	234,410,600.70	7.10	80.33	93.09	减少 6.14 个百分点
化工	186,398,366.80	154,821,041.64	16.94	-18.69	-18.59	减少 0.1 个百分点
生物医药	421,204,272.98	258,145,182.10	38.71	243.42	282.56	减少 6.2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味精及谷氨酸	4,958,439,659.04	3,874,845,030.81	21.85	21.18	16.99	增加 2.79 个百分点
氨基酸产品	4,486,874,167.92	3,775,254,551.09	15.86	26.53	33.82	减少 4.59 个百分点
有机肥、复合肥	252,319,500.95	234,410,600.70	7.10	80.33	93.09	减少 6.14 个百分点
淀粉附产品	1,139,714,994.82	975,807,743.92	14.38	0.62	-1.85	增加 2.15 个百分点
液氨	186,398,366.80	154,821,041.64	16.94	-18.69	-18.59	减少 0.1 个百分点
菌体蛋白及其它	353,155,469.93	134,957,535.30	61.79	-18.63	15.61	减少 11.31 个百分点
疫苗	73,603,090.28	21,369,289.41	70.97	92.36	87.53	增加 0.75 个百分点
胶囊	347,601,182.70	236,775,892.69	31.88	311.91	322.19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8,887,818,216.40	7,289,299,197.43	17.99	28.49	31.89	减少 2.12 个百分点

国外	2,910,288,216.04	2,118,942,488.13	27.19	4.71	1.08	增加 2.61 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公司报告期内生物发酵行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4.01%，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0.88 个百分点，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疆梅花产能释放以及主要产品谷氨酸钠价格上涨所致，同时销售价格上涨带动毛利率略有增长。

2) 公司报告期内氨基酸行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26.53%，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4.59 个百分点，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疆梅花赖氨酸等产品产量增加以及其他饲料氨基酸产品销量增加所致，苏氨酸、赖氨酸、黄原胶等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导致毛利率降低。

3) 公司报告期内肥料行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0.33%，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6.14 个百分点，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肥料销量增加所致；同时肥料市场竞争激烈，肥料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导致肥料毛利率降低。

4) 公司报告期内化工行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8.69%，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0.1 个百分点，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液氨市场销量减少所致，同时液氨材料成本的略涨也导致液氨毛利率略有下降。

5) 公司报告期内生物医药行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43.42%，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6.27 个百分点，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年中通过非同一控制形式实现企业合并数据非整年度数据，本期为整年度数据。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单位：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味精及谷氨酸	694,021	707,393	11,592	15.93	20.87	-53.56
苏氨酸	152,815	168,258	3,635	6.95	22.21	-80.95
呈味核苷酸二钠	4,191	7,163	123	-49.17	21.87	-96.03
谷氨酰胺	2,724	2,096	1,418	-11.69	-20.43	79.47
赖氨酸	305,551	332,784	3,329	34.20	55.29	-89.11
色氨酸	1,485	1,549	49	40.45	55.82	-56.77
异亮氨酸	311	294	185	15.87	5.29	10.60
黄原胶	11,330	16,359	8,801	-36.98	121.34	-36.3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味精及赖氨酸产能扩大，味精及赖氨酸等主产品产量增加，并且不断开拓国内国外市场，从而扩大销量，加快库存存货周转，导致本年度主产品库存量较上年大幅下降。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本期金	情况

	项目		成本比例 (%)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说明
生物发酵	原材料	4,034,953,966.70	42.74	3,611,936,657.82	46.37	11.71	
	能源	357,396,703.05	3.78	339,535,850.38	4.36	5.26	
	人工	139,102,208.85	1.47	110,550,276.08	1.42	25.83	
	制造费用	454,157,431.43	4.81	360,905,760.36	4.63	25.84	
氨基酸	原材料	2,753,099,178.82	29.15	2,018,266,943.61	25.91	36.41	
	能源	355,109,008.22	3.76	284,379,410.24	3.65	24.87	
	人工	105,909,359.57	1.12	80,342,154.46	1.03	31.82	
	制造费用	561,137,004.48	5.94	438,068,405.97	5.62	28.09	
肥料	产品制造 成本	234,410,600.70	2.48	121,400,276.22	1.56	93.09	
化工	产品制造 成本	154,821,041.64	1.64	190,183,883.03	2.44	-18.59	
生物医药	产品制造 成本	258,145,182.10	2.73	67,477,574.39	0.87	282.56	
材料销售 及其他	材料成本 及为取得 收入的支 出	35,526,488.13	0.38	167,019,233.23	2.14	-78.7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味精及谷 氨酸	原材料	3,028,527,516.32	32.07	2,591,544,382.72	33.27	16.86	
	能源	324,276,467.80	3.43	308,315,241.50	3.96	5.18	
	人工	114,312,119.90	1.21	88,868,866.05	1.14	28.63	
	制造费用	407,728,926.79	4.32	323,255,712.75	4.15	26.13	
氨基酸产 品	原材料	2,753,099,178.82	29.15	2,018,266,943.61	25.91	36.41	
	能源	355,109,008.22	3.76	284,379,410.24	3.65	24.87	
	人工	105,909,359.57	1.12	80,342,154.46	1.03	31.82	
	制造费用	561,137,004.48	5.94	438,068,405.97	5.62	28.09	
淀粉附产 品	产品制造 成本	975,807,743.92	10.33	994,205,009.36	12.76	-1.85	
菌体蛋白 及其它	产品制造 成本	134,957,535.30	1.43	116,739,332.26	1.50	15.61	
有机肥、复 合肥	产品制造 成本	234,410,600.70	2.48	121,400,276.22	1.56	93.09	
液氨	产品制造	154,821,041.64	1.64	190,183,883.03	2.44	-18.59	

	成本						
疫苗	产品制造成本	21,369,289.41	0.23	11,394,905.78	0.15	87.53	
胶囊	产品制造成本	236,775,892.69	2.51	56,082,668.61	0.72	322.19	
材料销售及其他		35,526,488.13	0.38	167,019,233.23	2.14	-78.73	

2. 费用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28.28%，主要系产品销量增加相应运输费用等增加所致；

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9.61%，主要系本期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2.96%，主要系本期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77,781,676.6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77,781,676.6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1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6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 现金流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747.08%，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从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14.7%，主要系本期收回信托理财投资款及处置子公司大连汉信收取股权转让款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35.28%，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支出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期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	
应收票据	144,184,866.16	0.79	81,435,784.69	0.40	0.39	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导致期末余额增加
预付款项	628,038,862.31	3.46	1,189,058,406.22	5.77	-2.31	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预付竞拍玉米款、代储玉米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808,360,744.76	4.45	505,727,015.91	2.45	2.00	主要系本公司增加应收股权转让款所致
存货	1,275,533,714.47	7.02	1,917,060,383.40	9.31	-2.29	主要为本公司加快库存存货周转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51,579,514.28	4.14	473,086,939.60	2.30	1.84	主要为本期购买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92,619,754.00	1.61	157,000,000.00	0.76	0.85	主要为本公司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202,729,608.84	1.12	1,042,351,913.38	5.06	-3.94	主要为本公司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商誉	143,173,700.39	0.79	433,524,530.32	2.10	-1.31	主要系本期转让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00% 的股权,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其形成的商誉予以转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23,215.42	0.05	28,551,732.16	0.14	-0.09	主要系存货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553,992.57	0.81	230,021,545.28	1.12	-0.31	主要系本期收回长期信托理财所致
短期借款	1,516,155,546.79	8.34	5,011,769,533.28	24.33	-15.99	主要系本公司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4,000,000.00	0.13	43,000,000.00	0.21	-0.08	主要系本期减少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5,244,007.34	0.47	59,444,446.79	0.29	0.18	主要系本期短期薪酬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62,241,091.55	0.34	139,428,338.31	0.68	-0.34	主要系短期融资券利息和中期票据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523,295,195.05	2.88	833,076,221.63	4.04	-1.16	主要系本公司股东临时周转金、应付股权转让款等其他往来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4,549,840.00	3.88	3,905,095,662.44	18.96	-15.08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偿还所致
其他流动负	2,279,097,151.89	12.54			12.54	主要系本期发行超短期融

债						资券所致
长期借款			853,361,100.00	4.14	-4.14	主要系本期大连汉信股权转让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减少长期借款，部分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以及部分借款提前偿还所致
应付债券	2,982,674,871.53	16.42			16.42	本期发行两期公司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0.11			0.11	主要系本期新增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借款所致
递延收益	164,053,083.44	0.90	65,577,951.03	0.32	0.58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转让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股权，尚未实现的投资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734,163.18	0.11	-0.11	本期大连汉信股权转让原评估增值资产减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 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 目
西藏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157,000,000.00	128,000,000.00	4.2414	157,000,000.00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廊坊东证梅 花资产管理 中心(有限合 伙)	1,619,754.00		39.92	1,619,754.00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浙江领航股 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	10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新疆慧尔农 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30,000,000.00	6,000,000.00	10.345	3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廊坊开发区 融商村镇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8	4,000,000.00	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合计	292,619,754.00	238,000,000.00	/	292,619,754.00	/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梅花与艾美生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拉萨梅花将持有的大连汉信 100% 股权出售给艾美生物，出售完成后，拉萨梅花不再持有大连汉信股权。各方协商同意大连汉信 100% 定价为 66,000 万元（大写：陆亿陆仟万元整），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艾美生物已支付股权转让款 24,660 万元，尚有 41,340 万元未支付。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梅花集团之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主要产品为味精及氨基酸，属制造业，注册资本 18 亿元，法人代表孟庆山。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通辽梅花总资产 73.93 亿元，净资产 39.35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60.74 亿元，净利润 5.01 亿元。

梅花之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主要产品为氨基酸，属制造业，注册资本 25 亿元，法定代表人何君。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新疆梅花总资产 87.36 亿元，净资产 24.56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41.97 亿元，净利润-1.48 亿元，公司出现亏损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赖氨酸、呈味核苷酸二钠、黄原胶等氨基酸产品市场竞争加剧，价格下降导致毛利较低，同时新疆梅花步入运营管理期间费用不断加大所致。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行业进一步加速整合。味精行业内，受制于环保成本压力，国内小厂陆续关停，且短期内重新开工的可能性很小。味精作为鸡精、酱油等多种调味品和食品加工中的必用调味配料，作为调味品，需求相对刚性，食品工业的抗周期性成为谷氨酸钠行业增长的重要保障。公司预计谷氨酸钠的需求未来仍将保持小幅持续增长。

氨基酸市场方面，近两年饲用氨基酸产能过剩严重，市场竞争激烈。有新的厂家进入氨基酸市场，也有部分厂家退出，领先企业开始通过扩产、兼并、重组等方式巩固行业地位。赖氨酸、苏氨酸、色氨酸行业整合加速，受不同市场区域内的贸易政策、货币政策、市场环境等变化的影响，未来饲料氨基酸市场竞争的复杂性和多样性加剧。饲料氨基酸行业充满竞争的同时，不乏机遇与挑战。一方面汇率变化影响氨基酸出口形势，2015年8月11日，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完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大幅上涨，人民币相对美元贬值，利于国内氨基酸出口，尤其是苏氨酸出口比重较大，受汇率变化及出口价格等多种因素影响，2015年国内苏氨酸出口增加30%左右，色氨酸出口增加15%左右（数据来源博亚和讯统计）。另一方面报告期内谷物原料进口大幅增加，谷物原料使用的多样化利于赖氨酸和苏氨酸的添加，饲料配方调整促使各养殖企业通过增加氨基酸单体添加量的方式来保持饲料中氨基酸平衡，利于氨基酸行业的发展。2016年，中国仍然为氨基酸的主产区，尤其是大品种氨基酸苏氨酸、赖氨酸等产品的主产区，受汇率变化影响，为缓解国内市场供应压力，企业将积极扩大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未来海外客户的争夺将逐步白热化，氨基酸市场将呈现强者越强，弱者越弱的态势，产品生产由分散趋于集中，分产品的新的寡头市场格局开始显现。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一方面通过科技研发和产业并购，将玉米深加工产业“做大、做深、做实”，通过产业链延伸，利用生物发酵过程中的提取物加工、生产一些化工产品及医药中间体。

另一方面，就目前形势看，公司仍然支持低成本与大客户的策略，通过利用低价原料降低生产成本，采购上公司通过与当地大型煤炭企业签订长期采购协议确保煤炭的及时供应，玉米采购方面公司采用代收代储、市场收购、向国有粮库采购以及直接从农户收购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模式进行采购。销售上与大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增设外设库，节约长途运输成本，同时与众多规模以上的终端饲料厂建立全面合作关系，并不断开发新的大宗客户，尤其是海外客户。

同时，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在自有菌种的研发、工艺开发、产品应用方面，研发部力争做所有技术问题的终结者，提高提取收率及产品转化率，降低吨成本单耗。

2016年，公司继续秉承“全员经营，创造分享”的工作指导方针，引进世界知名咨询公司，在战略转型、组织变革、卓越运营等方面给予诊断，协助公司谋划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股票处于停牌阶段。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可能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战略可能会有相应调整。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公司继续秉承“全员经营，创造分享”的工作指导方针，引进世界知名咨询公司，在战略转型、组织变革、卓越运营等方面给予诊断，协助公司谋划未来发展战略，为此，公司各部门、各干部员工都要在变革的大潮中身先士卒，争做变革的推动者，要勇于接纳先进的管理思想、技能，用数据分析取代经验判断，用精细标准化管理取代粗放无章，锻炼自己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逻辑思维能力，为提升经营水平做出努力。

为实现 2016 年经营管理目标，全年核心工作措施：

一、以全面达成年度预算为工作底线，各部门和各级干部必须以年度预算为经营总纲，以完成年度预算目标为根本责任。

二、以创造价值为目标导向，各部门要围绕使命、价值、职责等勇于承担责任、合理运用权力，切实履行义务，尽快调整全员工作思路，提高全员经营水平，建立以创造价值结果为导向的高效组织。

三、以标准化管理为实施手段，继续用精益的思想、创新的精神推进并扩大涵盖生产、业务、职能等部门的管理标准化体系建设，逐步建成以标准化管理为核心的高效管理体系。

四、以绩效考核为动力杠杆，本着“谁创造，谁分享”的原则，严肃考核，充分分享，以绩效考核为牵引，逐步建立公平、公正、开放的绩效分享考核体系。

2016 年，公司分业务模块、分部门计划如下：

生产方面，坚持以“质量最好，成本最低”为价值导向，通辽基地在 2015 年连线成网的基础上，2016 年继续完善巩固标准化作业体系，新疆基地在标准化建设方面实现全覆盖，同时新疆基地各产线毛利实现盈利。采购方面，2016 年打造公共采购平台，完成 2016 年公司采购预算目标的同时，出台采购管理体系手册并运行实施。销售方面，继续以“无库存、无在途、无死账”为宗旨目标，销售收入在 2015 年基础上再创新高，同时配合研发小试产品，完成市场的前期孵化培育，完善市场数据库，不断优化完善销售部门的组织建设。安全、环保、质量管控方面：安全、环保重大事故为 0，健全安环管理体系，并在公司内部发布安环管理白皮书；质量管控上，谋求建立用户可查验的、从产品设计到产品出厂的全面质量追溯体系，客户投诉率不超过 0.075%。财务管理上，完善公司财务部门组织架构的同时，出台基准核算法则并争取于 2016 年第四季度推行实施。工程及工艺管理方面，以产线的关键工艺流程图和工艺标准为依据，确定关键控制点，建立关键设备的点检和润滑标准，并形成有效的、可追踪的记录，完善项目管理标准化建设。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 业务快速拓展所引致的风险

公司近几年来经营情况良好，规模得到快速扩张。未来几年，公司仍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趋势。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业务范围的拓宽对企业的资金、管理能力、治理结构、决策制度、风险识别控制能力、融资能力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倘若公司未能同步建立起相应的规范有效的控制机制、提高运营水平，将会对公司业务拓展的成效、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2. 环保风险

国家对公司所属的生物发酵行业设置了较高的环保门槛。目前国家对环境保护和能源节约的宏观调控政策力度逐渐加强，从原材料、供热、用电、排污等诸多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行

业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在未来几年国家会颁布更加严格的环保节能的法律法规，因此存在由于国家环保政策的变化对公司经营带来合规风险以及公司存在因需要大量增加环保投入而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此外，公司也存在因环保设备老化、陈旧、毁损等原因给周围环境造成污染，而受到环保部门罚款或停业整顿，从而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的风险。

3. 技术更新风险

味精和氨基酸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发酵技术的快速进步大幅降低了味精和氨基酸产品的生产成本，新产品的推出和应用周期大大缩短，这对生产企业提出了更高要求，企业必须与发展趋势相适应，及时提升自身的研发水平、调整产品的研发方向，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新技术，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足。

公司作为国内味精行业和氨基酸行业的领先企业之一，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和明显的工艺技术优势。尽管公司掌握诸多的核心技术并且拥有优秀的研发管理团队，但仍需通过不断的技术升级、工艺流程改进来降低生产成本，及时推出新产品和升级产品，否则将对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4. 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2012）第12号）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目前业务主产区位于新疆五家渠和内蒙古通辽市，属西部地区，享受西部税收政策优惠，如未来税务机关将适用税率提高至25%，将会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5. 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经营地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为此，公司资金处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6. 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借款合同的相对比例。

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成本以及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降低利率风险。

7. 主要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味精、饲料用氨基酸、复混肥和玉米副产品等。上述产品的价格受到市场供需、禽畜疫情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会有价格波动，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8.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股票仍处于停牌阶段。停牌期间，公司与交易对方及聘请的中介机构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工作，独立财务顾问、律师、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正在对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公司控股股东孟庆山和交易对方希杰签署了部分条款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重组框架协议。目前，交易双方就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股权转让事项的正式协议条款正在商讨过程中。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告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9. 实际控制人可能变更的风险

为了进一步提高梅花生物的资产质量、优化财务状况、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梅花生物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希杰第一制糖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希杰”）在中国境内持有的标的资产，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孟庆山及梅花生物相关股东向希杰或希杰指定的其他当事方转让其持有的梅花生物的部分股份。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完成后，希杰将直接或间接成为梅花生物的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会导致梅花生物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

(三)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具备利润分配条件，且公司当年有盈利，并且近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的，则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或者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

(四) 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具体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依职权制订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除非经董事会论证同意，且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决议通过，两次现金分红间隔时间原则上不少于十二个月。……”

经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456,765.94 元，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108,226,6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预计分配利润 310,822,660.30 元。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后认为，该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要求。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发展现状及资金需求相吻合，该方案既有利于保证公司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也有利于维护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该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3-2015 年现金分红数额（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率分别为 76.99%、62.13%和 73.06%，完全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规定的相关条款。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1	0	310,822,660.30	425,456,765.94	73.06
2014 年	0	1	0	310,822,660.30	500,265,738.94	62.13
2013 年	0	1	0	310,822,660.30	403,697,648.48	76.99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	在重组完成后，孟庆山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孟庆山先生及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0 年 7 月 19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	解	孟庆山	在孟庆山先生及一致行动人作为上市	2010 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决同业竞争	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期限内，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孟庆山先生或孟庆山先生及一致行动人下属控股子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对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7月19日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	2010年7月19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何君、杨维英	上述五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2014年1月2日上市流通之日起追加限售锁定期24个月，即自2014年1月2日起24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4个月，2014年1月2日-2016年1月2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胡继军	计划未来6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方式增持人民币3.6亿元的梅花生物普通股股票。2015年8月5日，上述股票已增持完毕，根据相关要求，上述新增持的股份自2015年8月6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	2015-7-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余额					报告期内发生的期间占用、期末归还的总金额	报告期内已清欠情况			
期初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额	期末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清偿时间		报告期内清欠总额	清欠方式	清欠金额	清欠时间(月份)
3,734.69	1,061.33	4,796.02				1,759.05		1,759.05	2015年1月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法院强制扣划				
报告期内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					诉讼款				
导致新增资金占用的责任人					原控股股东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尚未完成清欠工作的原因									
已采取的清欠措施									
预计完成清欠的时间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情况的其他说明					公司因张治民、陈素、周乐园等案件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强制扣划资金共计6,068.76万元，发生诉讼等费用624.90万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收回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集团”）款项1,897.64万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代垫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诉讼款余额4,796.02万元。因五洲集团没有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及时				

	对本公司进行全部补偿，为此本公司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仲裁条款再次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为了保证仲裁裁决的执行，本公司根据法律及《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规则》的规定申请了财产保全，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裁定冻结五洲集团持有喜马拉雅酒店 95% 的股权。
--	--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聘任大华担任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说明

1. 毛建诉梅花生物、成都喜马拉雅酒店有限公司、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张世龙借款纠纷案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收到了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寄来的相关文件，文内显示原告毛建于 2015 年 4 月 2 日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诉讼请求为：1. 判令被告连带向原告赔偿人民币 275 万元以及以 275 万元为本金自 2009 年 11 月 13 日起到实际付款时止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四倍计算的利息；2. 判令被告连带向原告赔偿损失 17852 元及按 275 万元为本金自 2011 年 6 月 25 日起到实际付款时止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损失；3. 诉讼费由原告承担。

事实及理由：原告诉金沱公司、景华、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下简称五洲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已由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作出 2010 金牛民初字第 3490 号判决书，判决金沱公司、景华偿还借款 275 万及利息（自 2009 年 11 月 13 日起按同期银行贷款利息四倍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五洲公司对上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判决生效后，金沱公司、景华及五洲公司均未履行还款义务，五洲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20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发起人喜马拉雅酒店认缴出资 3200 万元，金沱公司认缴出资 300 万元，五洲公司（此处为民事起诉状原文，存在歧义，按照上下文理解应为五洲明珠，后更名为梅花生物）以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 1500 万元。原告认为，五洲明珠和喜马拉雅酒店未按照规定缴纳出资；2010 年 6 月，五洲置地未通知原告而将喜马拉雅酒店和五洲明珠认缴的注册资本全部减去，导致原告债权不能实现；2010 年 12 月 22 日，金沱公司将五洲公司 30% 股权转让给第四被告张世龙。原告认为，五洲公司发起人股东：第一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时间且未履行对公司的出资义务，在出资不到位的情况下又进行减资，导致资产减少直接影响生产经营并严重影响对外清偿债务的能力，且减资行为未通知原告；第二五洲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明知出资不到位，不仅未补足差额，反而减资逃避债务，因此各被告应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公司接上述文件后已委托代理律师积极应对，并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交了申请，申请调取（2010）金牛民初字第 3490 号案件（毛建诉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景华、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审理卷宗（包括法律文书送达回证、凭证、证据、开庭笔录、宣判笔录等）。截止本年度报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相关反馈文件。

2. 梅花生物与五洲集团仲裁案

(1) 已裁决的仲裁案件

本公司因张治民、陈素、周乐园、张世龙经济纠纷诉讼案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陆续在 2013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期间强制扣划资金共计 2,883.29 万元。根据五洲明珠与吸收合并实施前的控股股东五洲集团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在交割日前与五洲明珠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开支及税费均由五洲集团承担。因五洲集团没有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及时对本公司进行补偿，为此公司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仲裁条款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裁委）申请仲裁。为了保证仲裁裁决的执行，本公司根据法律及《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规则》的规定申请了财产保全，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对五洲集团拥有本公司 270 万股股票、五洲集团持有喜马拉雅酒店 95% 的股权及五洲集团（账号 37001679008050000130）的银行存款 1,438,599.83

元采取了冻结保全措施。同时，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因执行上述财产保全措施对公司股东刘森芝持有梅花集团400万股股票采取相应的冻结保全措施。

2014年5月7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201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358号《裁决书》，裁决五洲集团向梅花生物支付补偿本金28,832,858.04元、利息损失601,377元。五洲集团未按《裁决书》的期限履行给付义务，梅花生物已经申请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014年7月1日，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强制冻结的、已扣掉税费后的五洲集团存款1385884.48元付至公司指定银行账户中。

2014年12月18日，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14）廊民执字第46-5号执行裁定书，因该仲裁案件进入执行程序，依法解除对刘森芝持有的梅花生物400万股股份的冻结。

2014年12月24日，公司收到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转交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该确认书显示已将五洲集团持有的270万股梅花集团股票及其孳息（2013年红利款256500元）扣划至公司指定的账户中，其中股票过户数量为270万股，过户日期为2014年12月24日，计税价格为6.42元/股，计税金额为17334000元，印花税17334元，过户费5400元。为尽快抵销上市公司垫付资金，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月5日，公司分多批次将上述270万股股票在通过证券市场售出，扣除税费后共计成交金额为19348389.2元。

2015年6月30日，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下发了《对外委托评估费用预交通知书》，通知书中决定在公司预交评估费用后对五洲集团持有的成都喜马拉雅酒店95%股权进行评估拍卖，公司已按照通知要求缴纳了相关费用，受法院委托，廊坊市华信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五洲集团持有的成都喜马拉雅酒店95%股权进行了评估，出具了廊评字（2015）第128号资产评估报告。

（2）后续仲裁案件

公司因四川宏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经济纠纷诉讼案于2014年1月强制扣划资金389.50万元。（案件内容已在往期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下亦同）

公司因张治民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玛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集团借款合同利息纠纷一案，2014年6月6日，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4）金牛执字第1154号执行裁定书，强制扣划梅花集团银行账户内的存款263万元。

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集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2014年6月6日，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4）金牛执字第1155号执行裁定书，强制扣划公司银行账户内存款102万元。

因唐荣贵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集团借款纠纷案，公司被强制执行扣划2430.9728万元。

上述案件系在前述《裁决书》裁决范围之外，又先后发生的、因交割日前的事由涉及公司的诉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扣划）合计3185.4728万元，根据《资产出售协议》，公司因该等诉讼被法院扣划的款项，及相关的支出均应由五洲集团全额向公司补偿。为此，2015年7月30日，公司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仲裁条款依法向仲裁委再次申请仲裁。同日，仲裁委出具了（2015）中国贸仲京字第026638号《关于贵司诉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仲裁案件事宜》文件，公司已经按照文件要求缴纳了预付仲裁费

用。2015 年 10 月 20 日，仲裁委出具了《DS20150927 号资产出售协议争议案组庭通知》，截止本年度报告出具日尚未开庭审理。

根据公司前身五洲明珠与五洲集团签订的前述《资产出售协议》，在交割日前与五洲明珠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开支及税费均由五洲集团承担。鉴于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对五洲集团持有成都喜玛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 95% 的股权已经采取冻结措施，因此，上述仲裁案件的存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7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上审议通过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计划在适当的时机开展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随后，公司开立了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但未买入公司股票。因公司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2月17日起停牌。根据《员工持股计划》中存续期的相关安排“员工持股计划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6个月内，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目前上述买入期间已届满，且公司股票处于停牌期间，综合考虑目前的市场环境、公司现状等因素，经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同时征求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意见后，公司决定终止员工持股计划。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仓储服务	按市场价格		111,923,648.49	11.41	银行存款、信用证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玉米	按市场价格		243,048,067.50	4.91	银行存款、信用证		
合计				/	/	354,971,715.99	16.3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37,346,860.56	10,613,339.00	47,960,199.56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3,219,585.39	9,486,038.15	72,705,623.54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1,742,639.82	-30,917,487.02	825,152.80
孟庆山	控股股东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566,445.95	20,099,377.15	120,665,823.10	131,742,639.82	-130,917,487.02	825,152.8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十二、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33,298,6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33,298,64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33,298,64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事宜

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股票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发布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05），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4 日起连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根据有关规定，由于预计无法在重组停牌后两个月内复牌，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2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0 日。

1. 交易目的

为了进一步提高梅花生物的资产质量、优化财务状况、增强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梅花生物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希杰在中国境内持有的标的资产，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孟庆山及梅花生物相关股东向希杰或希杰指定的其他当事方转让其持有的梅花生物的部分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希杰将直接或间接成为梅花生物的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完成后，可能会导致梅花生物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 交易对方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希杰。希杰系一家依据韩国法律设立并在韩国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公司，股票代码：097950.KS。

3. 重组框架方案

(1) 新股发行：梅花生物向希杰发行股份购买其在中国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希杰(沈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希杰(聊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聊城蓝天热电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 老股转让：孟庆山及梅花生物相关股东向希杰或希杰指定的其他当事方转让梅花生物部分股份。

(3) 老股转让及新股发行互为前提条件。

上述重组方案仅为相关各方初步论证的框架性方案，整个重组事项具体条款及交易方案的比例、估值等尚未确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交易的进程，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复牌。

(二) 终止前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

公司原拟向铁小荣及宁夏伊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9家企业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70,000万元购买宁夏伊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权益。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前期临时公告及定期报告。

鉴于前述交易存在的不确定事项和并购整合风险，公司综合考虑各种风险因素，从保护全体股东利益及维护市场稳定出发，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15年9月1日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会上就投资者关注的相关问题进行了答复。

（三）出售大连汉信100%股权

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9日和2015年12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上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大连汉信51%股权、49%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梅花与艾美生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拉萨梅花将持有的大连汉信100%股权出售给艾美生物，出售完成后，拉萨梅花不再持有大连汉信股权。各方协商同意大连汉信暂定价为66,000万元（大写：陆亿陆仟万元整），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艾美生物已支付股权转让款24,660万元，尚有41,340万元未支付。为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梅花和艾美生物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将艾美生物持有的80%的大连汉信股权质押给拉萨梅花作为担保。

（四）拟摘牌受让招商梅花70%股权事宜

2016年2月3日，招商梅花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重庆产交所）发布公告，拟挂牌转让招商局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物流）持有的招商梅花70%股权，招商梅花为公司的联营企业，公司持有其30%股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摘牌受让上述股权。摘牌受让成功后，公司将持有招商梅花100%股权。根据重庆产交所发布的挂牌公告显示，招商梅花70%股权挂牌价格为16172.491万人民币。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告。

（五）增资入股慧尔农业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2015年4月公司出资人民币3,000万认购新疆慧尔农业有限公司（简称“慧尔农业”）600万股股份，增资完成后，占慧尔农业股本总数的10.345%。慧尔农业已于2015年11月份在新三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834098。

（六）注销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减少管理层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节约管理费用，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廊坊梅花”）。同时，公司将廊坊梅花全资子公司香港梅花100%股权转入上市公司。

（七）和东方证券合作设立并购基金

2015年5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亿元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的并购基金平台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及其他合伙人共同设立东证梅花并购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目前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设立的登记手续。

（八）注销霸州分公司

目前，为保持公司现有产能，降低生产成本，公司已将原霸州分公司（河北基地）10 万吨谷氨酸钠及衍生制品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新疆五家渠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院内。霸州分公司土地、房屋等资产已处置完毕，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减少管理层级，提高资产运营效率，节约管理费用，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注销霸州分公司。目前公司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已办理了注销登记手续。

（九）合伙设立浙江领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与浙江物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等国有企业、其他上市公司浙江龙盛、美都能源等大型机构，及民生银行旗下民加汇银（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浙江领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目前已合伙企业已完成工商登记，合伙企业的第一期出资额 10 亿元已全部到位。

十四、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披露网址为：<http://www.sse.com.cn>。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作为发酵制造业企业，公司需要遵从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轻工业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政策》、《味精行业清洁生产标准》、《味精行业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等，以及国家轻工业局制定的发酵工业环境保护行业政策、技术政策和污染防治对策等相关规定，并需遵守相关许可证制度等。

公司坚持企业发展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重视污染治理的设备投资和资金投入，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规定对废水、废气和废渣进行处理。报告期内公司环境管理的目标为：水、气、声、渣达标排放；吨产品取水量比去年下降 5%；安全且完全利用沼气，事故发生率为零；对危险化学品的使用进行安全管理并遵循《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危险化学品的燃烧、爆炸、泄漏、腐蚀等事故的发生率为零。

公司把发展循环经济作为自己的使命，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交付的整个过程采用环保、清洁工艺，通过源头和生产过程控制，消除、降低产品生产活动对环境产生污染的可能性。

2015 年，为加大对外排烟气、粉尘的治理力度，公司加大在环保技改项目上的投资。报告期内，公司引进了国内最先进的 DDBD 低温等离子技术，使外排气味指标远远优于国家排放标准。同时，公司对供热站烟气原有脱硫、脱硝、除尘设施进行提标升级改造。为减少厂区内水雾排放问题，节能减排，公司投入 1000 多万元将发酵行业传统的机力通风冷却塔循环冷却水系统替换为空冷岛间接闭式冷却循环水系统，改造后大大减少了水雾的飘落损失和蒸发损失，大量节约了用水资源。在污水排放上，公司投入 1000 余万元对污水中总磷指标进行去除，并在国内率先引进了荷兰最先进的除磷设施，该设施的运用不仅能对污水中总磷进行去除，同时还能回收水中的氮和磷酸盐制成缓释肥料，增加企业的环保收益，目前该设施尚在建设调试期内。

十五、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12月30日，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等五人，共同出具追加限售期的承诺函：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2014年1月2日上市流通之日起追加限售锁定期24个月，即自2014年1月2日起24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的限售锁定期已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普通股股票类						
A股普通股股票	2013-3-29	6.27	399,990,000	2014-3-30	399,99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券	2015-7-31	4.47%	1,500,000,000			
公司债券	2015-10-30	4.27%	1,500,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2015年7月29日，公司发行了2015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5亿元超额配售额度），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1,500万张（含不超过500万张超额配售额度），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5年8月4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15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4.47%。该次公司债发行首日为2015年7月31日，起息日为2015年7月31日，计息期限为2015年7月31日至2020年7月30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5年7月31日至2018年7月30日。付息日为每年的7月31日。募集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扣除900万元承销费，实际到账金额为149,100万元，资金到账日期为2015年8月5日。

2015年10月30日，公司发行了2015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面值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1,50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5年11月3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15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4.27%。本次公司债发行首日为2015年10月30日，起息日为2015年10月30日，计息期限为2015年10月30日至2019年10月30日。付息日为每年的10月30日。募集总额为15亿元人民币，扣除900万元承销费，实际到账金额为149,100万元，资金到账日期为2015年11月4日。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未发生变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0,0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9,963

备注：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12月17日起停牌，理论上截止报告期末（2015年12月31日）普通股股东总数和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2016年1月31日）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应该一致，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每月底提供的前100名股东名册中显示，经合并处理后的总股本户数实际存在差异。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孟庆山		854,103,033	27.48		质押	268,240,000	境内自然人
胡继军	-120,924,781	248,469,341	7.99		无		境内自然人
杨维永		78,810,526	2.54		无		境内自然人
王爱军		71,316,274	2.29		无		境内自然人
梁宇博		53,668,518	1.73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鼎 晖生物 科技有 限公司	-115,000,000	40,125,120	1.29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证 券金融 股份有 限公司		39,721,453	1.28		未知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31,455,975	1.01		未知		其他
何君		23,449,758	0.75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292,700	0.62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孟庆山	854,103,033	人民币普通股	854,103,033				
胡继军	248,469,341	人民币普通股	248,469,341				
杨维永	78,810,526	人民币普通股	78,810,526				
王爱军	71,316,274	人民币普通股	71,316,274				
梁宇博	53,668,518	人民币普通股	53,668,518				
香港鼎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125,120	人民币普通股	40,125,12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721,453	人民币普通股	39,721,45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31,455,975	人民币普通股	31,455,975				
何君	23,449,758	人民币普通股	23,449,75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29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92,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何君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其一致行动关系。						

备注：2013年12月30日，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等五人，共同出具追加限售期的承诺函：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2014年1月2日上市流通之日起追加限售锁定期24个月，即自2014年1月2日起24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截止本报告出具日，上述承诺的限售锁定期已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孟庆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2年-2008年2月担任河北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3月-2009年2月担任河北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3月至今为公司董事长。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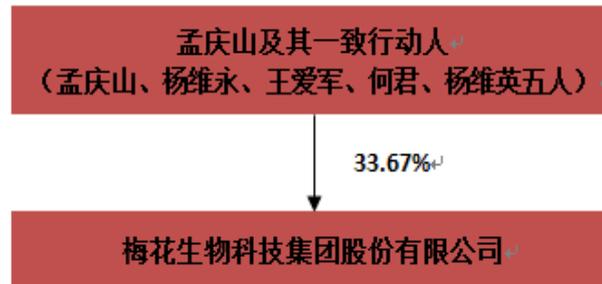
姓名	孟庆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2年-2008年2月担任河北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3月-2009年2月担任河北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3月至今为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梅花生物外，不存在控股其他上市公司的情况
姓名	杨维永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河北梅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创始人之一。曾先后任廊坊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河北梅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王爱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爱军女士曾任梅花味精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何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梅花味精车间主任、部门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杨维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梅花味精会计、监事，原梅花集团监事。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为孟庆山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杨维永先生、王爱军女士、何君先生、王洪山先生、杨维英女士、蔡文强先生7人，合计持有公司1,100,688,115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数

的 35.41%。2015 年 3 月 18 日，接公司控股股东孟庆山先生通知获悉，股东王洪山、蔡文强因自身原因，已与孟庆山解除一致行动协议，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杨维永、王爱军、何君、杨维英 5 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46,536,097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33.67%。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孟庆山	董事长	男	68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854,103,033	854,103,033	0		98	否
王爱军	董事、总经理	女	44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71,316,274	71,316,274	0		164	否
何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23,449,758	23,449,758	0		125	否
梁宇博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53,668,518	53,668,518	0		138	否
谢方	董事	男	42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0	否
刘宏鹏	董事	男	38	2014年2月13日	2015年11月2日	0	0	0		0	否
陈晋蓉	独立董事	女	57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12	否
石维忱	独立董事	男	60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12	否
赵广铃	独立董事	男	62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12	否
刘森芝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10,153,503	10,153,503	0		34	否
崔丽芝	监事	女	46	2014年2月13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23	否
王彬	职工监事	男	61	2013年4月12日	2016年1月26日	0	0	0		22	否
李勇刚	财务总监	男	40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102	否
杨慧兴	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36	否
杨雪梅	职工监事	女	41	2016年1月27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38	否
合计	/	/	/	/	/	1,012,691,086	1,012,691,086		/	81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孟庆山	曾任梅花味精董事长、总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长，现任梅花集团董事长。
王爱军	曾任梅花味精总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总经理，现任梅花集团董事、总经理。
何君	曾任梅花味精车间主任、部门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
梁宇博	曾用名梁宇擘，曾任梅花味精部门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
谢方	历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北京财务顾问公司副总裁、联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现任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鼎晖生物董事、梅花集团董事。
刘宏鹏	历任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经理，2013 年加入北京嘉诚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2014 年 2 月被聘任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15 年 11 月 2 日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一职。
陈晋蓉	副教授(财经类)，会计专业人士，曾任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0715)、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SZ:002282)、山东中际电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SZ:300308)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圣元国际营养集团公司(NASDAQ:SYUT)、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HK:1818)、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SZ:000666)、梅花生物独立董事。
石维忱	曾任原轻工业部食品司处长，内蒙古乌兰察布盟经委副主任、中国轻工业总会食品工业食品造纸部综合办公室主任、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秘书长、原梅花集团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理事长、中国沼气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常务理事、全国食品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梅花集团独立董事。
赵广铃	曾任原梅花集团独立董事，现任复旦大学生命科学学院遗传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高级工程师、梅花集团独立董事。
刘森芝	曾任山东三九味精副总经理、梅花味精部门经理，原梅花集团部门经理，现任梅花集团监事会主席。
崔丽芝	1970 年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08 年 10 月曾在江南大学在职进修管理课程，并取得结业证书。崔丽芝女士 2002 年加入梅花味精，曾任营销公司内勤经理、食品原料部部长等职，现为营销公司经理助理。
王彬	曾任天津味精厂销售经理等职，2000 年加入公司，为公司资深销售经理，2013 年-2016 年 1 月 26 日任公司职工监事一职。
李勇刚	曾任职于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华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加入梅花味精，曾任原梅花集团财务总监。现任梅花集团财务总监。
杨慧兴	曾任职于中国联通公司枣庄分公司，2009 年加入原梅花集团。现任梅花集团董事会秘书。
杨雪梅	1975 年出生，籍贯河北省唐山市，2001 年至今历任公司营销中心调度、生产计划部主管、计财部部长等职，现为公司肥料事业部兼多糖事业部副部长。2016 年 1 月 27 日被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公司职工监事。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谢方	香港鼎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7-6-13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谢方	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6月13日	
陈晋蓉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1992年9月1日	
陈晋蓉	圣元国际营养集团公司	独立董事	2006年6月27日	
陈晋蓉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4日	
陈晋蓉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年4月16日	
赵广铃	复旦大学	教授	1978年9月1日	
石维忱	中国生物产业发酵协会	理事长	2011年10月1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由股东大会审定；高管人员报酬由总经理办公室拟定后报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及董事会审核；职工监事的报酬根据公司相关人事规章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薪酬政策并结合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的相关规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上表“(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816万元（含新的职工监事杨雪梅报告期内在公司获得的报酬）。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宏鹏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职
王彬	职工监事	离任	2016年1月因个人原因向公司及监事会提出辞职
杨雪梅	职工监事	选举	2016年1月27日被201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公司职工监事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5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0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61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015
销售人员	134
技术人员	60
财务人员	165
行政人员	634
管理人员	603
合计	10,61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1
本科	813
高中或大专	1,590
高中以下	8,157
合计	10,611

(二) 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具有外部竞争力和内部公平性的薪酬激励体系，以短期、中期和长期激励组合实现个人价值和企业价值的统一，最终实现社会、企业与员工的共赢。

薪酬由工资、激励性奖金、福利三部分构成。工资包含固定工资和变动工资两部分。固定工资分为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等；变动工资分为绩效工资、操作员工月度绩效奖金等，并且变动工资辅以相应的考核方案。激励性奖金是公司根据员工对企业价值贡献的大小，为其提供的补充性奖金项目，具体体现为即时激励（提成、项目奖金、安全奖金等）、中长期激励等，并辅以相应的奖金分配方案。公司除提供以上激励奖金外，还关注员工职业发展，重视人才的培养，采取实战锻炼、岗位轮换等多种方式帮助人才成长。福利项目包含社会保险缴纳、法定休假、异地补贴、免费午餐、假日福利品发放等。

公司除提供以上福利项目外，还为员工提供丰富、有特色的文化活动，如：员工健身俱乐部、趣味运动会，梅花年会等。

(三) 培训计划

1. 公司制定有年度培训计划，公司年度培训计划首先依据本年度的工作目标和上年度业绩完成情况，结合培训需求经充分调研后制定。每年 11 月份，人力资源部组织各部门进行下一年度的培训需求调研工作。

2. 报告期内，人力资源部制定了培训管理制度，并协助生产基地人事处制定基层员工培训实施细则，各生产基地通过持续完善培训操作手册，指导生产系统培训工作。公司人力资源部致力于建设以业绩指标和财务数据为衡量依据的培训体系。

3. 2015 年，公司重点开展的培训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值班长/工段长自动化培训（新疆基地）、储备人才培养计划、大学生员工工作导师制培养跟踪等。另外公司还计划在 2016 年逐步开展销售类培训、标准化培训、如何降低离职率培训、储备人才培养等各类培训项目，丰富培训体系，尤其是重点完善大学生员工和储备人才的培养机制，同时在内部培训师队伍建设、课程开发、培训组织三个方面进行创新和实践。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594,65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0,953,437.51 元

七、其他

图6.公司员工专业构成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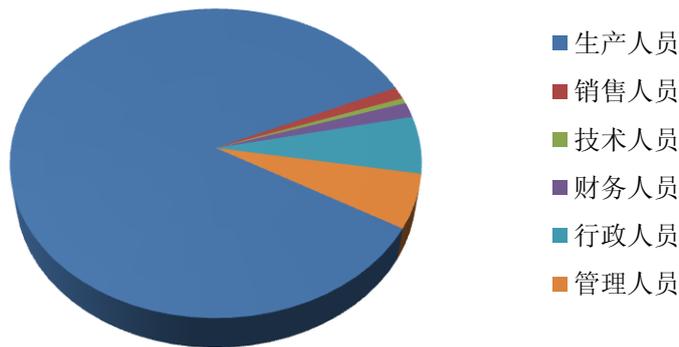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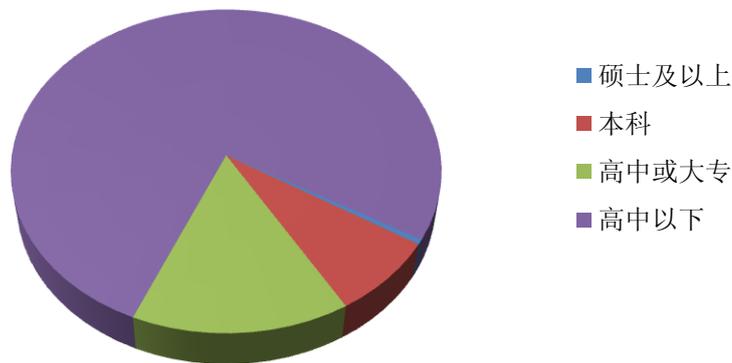


图7.公司员工教育程度构成图数量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行业政策及资本市场的监管法规，依法纳税，合规信息披露。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在董事会领导下的经营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主要对货币资金、固定资产、采购业务、销售业务、存货管理、工程项目进行内控审计。通过日常审计与专项审计，发现报告期内，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 5 项，其中母公司 2 项，新疆基地 3 项，主要是存货管理、工程项目、资金活动等业务层面的内控缺陷。针对以上内部控制缺陷，公司内审部召开专门会议，明确整改时间、责任人、整改要求，并按计划与要求组织内控缺陷的整改工作。为确保整改实施进度及整改效果，审计部门每周对公司各相关部门进行日常抽查，对缺陷整改的进展情况进行跟踪。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专项审计小组，对肥料事业部现场管理、销售管理、仓储管理、项目管理、技改管理、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闲置设备管理等方面开展专项审计，针对发现的相关问题，公司高度重视，一抓到底，查找问题的根本原因，完善流程管控并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在全公司范围内起到了很好地震慑效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1 月 29 日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7 月 28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5 年 9 月 1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四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股东大会上未有否决提案或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孟庆山	否	14	14	2	0	0	否	4
王爱军	否	14	14	2	0	0	否	4
何君	否	14	14	2	0	0	否	4
梁宇博	否	14	14	3	0	0	否	4
谢方	否	14	14	7	0	0	否	1
陈晋蓉	是	14	14	9	0	0	否	1
赵广铃	是	14	14	6	0	0	否	1
石维忱	是	14	14	9	0	0	否	2
刘宏鹏	否	11	10	6	0	1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

2015年，公司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6次，其中定期会议4次，临时会议2次。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在年报制作期间，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相关职责，在年报审议前就公司相关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并对公司编制的年度财务报告提出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意见，保证了公司年度报告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对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半年度、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并提出了自己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委员会就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了详细讨论，委员会为公司提供了专业及建设性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做出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5年，公司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就拟开展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进行讨论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监事按照要求，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并查阅相关记录后，对公司2015年会议召开、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和内部控制相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会议通知、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董事和股东出席会议情况、会议审议事项及表决结果等方面均符合法律规定的程序。各次会议所作决议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有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 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财务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4.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情况。

5. 公司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该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能够保持独立性，控股股东孟庆山曾出具承诺：在公司整体上市完成后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采用绩效考核的方式进行考评，年度总薪酬金额和绩效考核相挂钩，月度薪酬由工资、激励性奖金、福利三部分构成，工资包含固定工资和变动工资两部分。固定工资分为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等，变动工资主要为绩效工资。

公司对管理干部的奖惩以 2 个月为一个周期，对连续 2 个月绩效系数小于 1 或者未达到预算目标的部门负责人进行降职处理，对连续 4 个月未完成预测目标的相关责任人予以撤职处理。

公司目前尚未建立股权性激励体系，未来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将逐步建立和完善股权性激励体系。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5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披露网址为：<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已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大华内字[2016]000014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梅花 01	122422	2015-7-31	2020-7-31	1,500,000,000	4.47%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5 梅花 01	136012	2015-10-30	2019-10-30	1,500,000,000	4.27%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2015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业面本金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已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5 年 7 月 2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1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首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2015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发行了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面值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含不超过 5 亿元超额配售额度），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1,500 万张（含不超过 500 万张超额配售额度），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5 年 8 月 4 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4.47%。本次公司债发行首日为 2015 年 7 月 31 日，起息日为 2015 年 7 月 31 日，计息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31 日至 2020 年 7 月 3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3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0 日。付息日为每年的 7 月 31 日。募集总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扣除 900 万元承销费，实际到账金额为 149,100 万元，资金到账日期为 2015 年 8 月 5 日。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发行了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面值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1,500 万张，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5 年 11 月 3 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为 15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4.27%。本次公司债发行首日为 2015 年 10 月 30 日，起息日为 2015 年 10 月 30 日，计息期限为 201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0 日。付息日为每年的 10 月 30 日。募集总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扣除 900 万元承销费，实际到账金额为 149,100 万元，

资金到账日期为2015年11月4日。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联系人	杨汝睿
	联系电话	010-59026629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用途
2015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491,000,000.00	1,491,000,000.00	1,491,000,000.00	0	偿还借款
2015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1,491,000,000.00	1,491,000,000.00	1,491,000,000.00	0	偿还借款
合计	/	2,982,000,000.00	2,982,000,000.00	2,982,000,000.00	0	/

2015 年 8 月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491,000,000.00 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主要用途为偿还借款，其中偿还到期的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元，中行西藏分行借款 300,000,000.00 元，建行通辽建国路支行借款 191,000,000.00 元。2015 年 11 月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491,000,000.00 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主要用途为偿还借款，其中偿还到期的超短期融资券 1,500,000,000.00 元。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5 月和 10 月出具了公司债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信用等级 AA 级。报告期内公司信用等级未发生变化。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相关信息将通过评级机构网站（www.ccxr.com.cn）予以公告。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已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受托管理人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债券存续期内，中德证券严格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对公司进行定期回访，监督公司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调查和持续监督，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255,827,449.74	2,153,162,948.14	4.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763,734,794.84	-895,369,934.05	1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3,013,194,564.87	474,307,614.81	-735.28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支出 增加所致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额	245,643,678.36	559,553,015.97	-56.10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支出 增加导致筹资活动现金净 额减少所致
流动比率	0.78	0.53	47.59	主要系本期偿还短期借款 以及减少其他往来款项导 致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速动比率	0.48	0.25	91.45	主要系本期偿还短期借款 以及减少其他往来款项导 致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资产负债率	52.89%	59.31%	-10.8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3.47%	17.62%	33.22	主要系本期金融机构融资 减少导致负债减少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2.25	1.99	13.0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60	1.91	297.97	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 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95	3.94	25.82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资产中货币资金 8.48 亿受限、应收票据 2100 万质押用于开具 2100 万应付票据、抵押资产 8.06 亿元用于融资，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73 项“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情况，除上述资产使用权受到限制外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查封

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也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一）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及兑付情况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2015 年 3 月 13 日、2015 年 6 月 19 日、2015 年 9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12 日、2015 年 10 月 16 日、2015 年 11 月 20 日分别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发行第一期至第七期、本金为 9.00 亿元、5.50 亿元、5.00 亿元、5.00 亿元、15.00 亿元、5.00 亿元、7.00 亿元的不超过 270 天的超短期融资券，票面年利率分别为 6.3%、5.7%、5%、3.85%、3.47%、3.78%、4.14%，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2015 年 3 月 17 日、2015 年 6 月 24 日、2015 年 9 月 16 日、2015 年 10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21 日、2015 年 11 月 25 日开始上市流通，其中第一、二、三、五期短期融资券已到期兑付。

（二）短期融资券兑付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2014 年 8 月 18 日分别向投资者发行本金均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票面年利率分别为 6.4%、6.5%，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上述短期融资券已于 2015 年 2 月 18 日、2015 年 8 月 19 日到期偿还。

（三）中期票据兑付情况

2011 年 5 月 20 日，经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的中期票据，注册申请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5 日公开发行人 2012 年度第 1 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发行，本金为 900,000,000.00 元，期限 3 年，票面利率为 5.93%，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上述中期票据已于 2015 年 4 月 6 日到期偿还。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金融机构	授信类型	授信主体	授信金额 (万元)	已用金额 (万元)	未用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支行	专项授信	梅花生物	29,800.00	0.00	29,800.00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支行	非专项授信	梅花生物	130,000.00	25,329.86	104,670.14	信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市胜芳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梅花生物	30,000.00	30,000.00	0.00	通辽梅花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市胜芳支行	贸易融资、承兑	梅花生物	70,000.00		70,000.00	通辽梅花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贸易融资、承兑	梅花生物	50,000.00	6,820.00	43,180.00	通辽梅花、廊坊梅花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远期结售汇	梅花生物	1,500.00	0.00	1,500.00	通辽梅花、廊坊梅花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梅花生物	50,000.00	50,000.00	0.00	新疆梅花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通辽梅花	50,000.00		50,000.00	梅花生物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贸易融资、承兑	通辽梅花	70,000.00		70,000.00	梅花生物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外汇融资	通辽梅花	30,000.00	7,428.22	22,571.78	梅花生物担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梅花生物	40,000.00	10,000.00	30,000.00	通辽梅花、孟庆山担保
进出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梅花生物	40,000.00	40,000.00	0.00	土地房产抵押、股票质押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	综合	梅花生物、通辽梅花、廊坊梅花、新疆梅花	40,000.00	40,000.00	0.00	信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流动资金贷款	梅花生物	30,000.00	0.00	30,000.00	通辽梅花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非标业务	梅花生物	110,000.00	0.00	110,000.00	通辽梅花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贸易融资	通辽梅花	30,000.00	15,000.00	15,000.00	梅花生物担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综合	梅花生物	20,000.00	13,000.00	7,000.00	信用

花旗银行北京分行	综合	梅花生物、通辽梅花、廊坊梅花	8,000.00	6,000.00	2,000.00	梅花生物、廊坊梅花互保
汇丰银行北京分行	综合	梅花生物、通辽梅花、新疆梅花、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0.00	梅花生物、孟庆山担保
渣打银行北京分行	贸易融资	通辽梅花	10,000.00	5,000.00	5,000.00	梅花生物担保
凯基银行	内保外贷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12,987.20	12,987.20	0.00	
合计			877,287.20	286,565.28	590,721.92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未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大华审字[2016]001392号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花生物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梅花生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梅花生物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梅花生物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晓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灿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094,089,150.34	1,410,780,531.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4	144,184,866.16	81,435,784.69
应收账款	注释 5	324,620,299.93	384,090,179.14
预付款项	注释 6	628,038,862.31	1,189,058,406.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9	808,360,744.76	505,727,015.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10	1,275,533,714.47	1,917,060,383.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12	751,579,514.28	473,086,939.60
流动资产合计		5,026,407,152.25	5,961,239,240.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 13	292,619,754.00	15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16	73,604,279.69	76,615,704.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18	11,508,669,076.44	11,797,980,303.72
在建工程	注释 19	202,729,608.84	1,042,351,913.38
工程物资	注释 20	6,356,572.06	8,887,733.7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24	759,159,385.19	865,500,541.28
开发支出			
商誉	注释 26	143,173,700.39	433,524,530.32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28	9,223,215.42	28,551,73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29	147,553,992.57	230,021,545.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43,089,584.60	14,640,434,004.56
资产总计		18,169,496,736.85	20,601,673,245.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30	1,516,155,546.79	5,011,769,533.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33	24,000,000.00	43,000,000.00
应付账款	注释 34	724,251,505.53	867,949,855.60
预收款项	注释 35	477,568,647.91	372,200,472.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36	85,244,007.34	59,444,446.79
应交税费	注释 37	46,855,815.24	46,019,214.45
应付利息	注释 38	62,241,091.55	139,428,338.3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 40	523,295,195.05	833,076,221.6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42	704,549,840.00	3,905,095,662.44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43	2,279,097,151.89	
流动负债合计		6,443,258,801.30	11,277,983,745.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 44		853,361,100.00
应付债券	注释 45	2,982,674,871.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注释 46	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 50	164,053,083.44	65,577,951.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 28		22,734,163.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66,727,954.97	941,673,214.21

负债合计		9,609,986,756.27	12,219,656,959.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注释 51	3,108,226,603.00	3,108,226,6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53	2,242,451,490.53	2,240,485,918.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57	251,942,321.38	224,074,848.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58	2,730,531,360.03	2,643,764,72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33,151,774.94	8,216,552,097.35
少数股东权益		226,358,205.64	165,464,188.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9,509,980.58	8,382,016,28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169,496,736.85	20,601,673,245.05

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爱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973,075.89	325,483,860.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1,064,889.93	17,151,070.98
应收账款	注释 1	196,133,541.21	180,327,599.35
预付款项		84,802,683.28	809,763,519.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3,768,919,795.18	7,038,656,760.20
存货		48,416,488.59	429,976,073.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6,735,280.80	51,402,539.65
流动资产合计		5,012,045,754.88	9,152,761,424.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8,619,754.00	157,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040,807,796.06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5,417,882,179.69	5,414,615,704.6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4,448,151.20	212,086,216.3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9,368,802.96	42,751,078.9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3,615.80	1,681,31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02,530,299.71	6,028,134,310.20
资产总计		14,014,576,054.59	15,180,895,734.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0	2,1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1,000,000.00	43,000,000.00
应付账款		311,366,548.47	1,953,965,038.69
预收款项		374,718,200.54	287,516,184.57
应付职工薪酬		6,572,220.61	3,777,892.97
应交税费		21,204,956.69	13,367,869.02
应付利息		55,427,233.83	129,562,019.9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83,953,907.09	178,521,639.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00	3,895,095,662.44
其他流动负债		1,698,716,618.66	
流动负债合计		4,902,959,685.89	8,619,806,307.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2,982,674,871.5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82,674,871.53	400,000,000.00
负债合计		7,885,634,557.42	9,019,806,307.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08,226,603.00	3,108,226,6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08,701,622.94	2,208,701,622.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1,942,321.38	224,074,848.34
未分配利润		560,070,949.85	620,086,352.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28,941,497.17	6,161,089,427.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14,576,054.59	15,180,895,734.64

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爱玲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853,174,318.23	9,864,967,361.84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59	11,853,174,318.23	9,864,967,361.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463,936,915.61	9,435,385,430.13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59	9,443,768,173.69	7,790,066,425.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60	50,146,443.72	28,729,575.90
销售费用	注释 61	882,211,697.40	687,745,835.30
管理费用	注释 62	545,958,034.51	456,465,170.36
财务费用	注释 63	520,026,570.35	460,382,440.61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64	21,825,995.94	11,995,982.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66	35,735,223.86	5,009,573.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11,424.99	16,935.6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4,972,626.48	434,591,505.11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67	152,794,017.71	120,906,155.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1,965.08	1,174,461.57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68	7,500,268.49	13,005,636.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20,067.77	12,034,961.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0,266,375.70	542,492,024.14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69	124,719,020.43	36,149,630.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547,355.27	506,342,39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456,765.94	500,265,738.94
少数股东损益		20,090,589.33	6,076,654.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5,547,355.27	506,342,39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25,456,765.94	500,265,738.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90,589.33	6,076,654.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爱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7,751,827,363.23	6,111,989,522.44
减: 营业成本	注释 4	7,150,333,236.17	5,479,809,507.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8,211,780.93	4,831,438.77
销售费用		547,371,720.36	386,197,423.14
管理费用		118,949,304.36	111,603,827.34
财务费用		-7,510,185.13	2,550,883.61
资产减值损失		-1,802,568.33	4,564,331.1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5	325,690,312.51	303,411,177.0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11,424.99	16,935.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1,964,387.38	425,843,287.62
加: 营业外收入		21,344,968.40	27,026,561.0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932.63	8,439.65
减: 营业外支出		4,356,931.01	3,296,188.1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83.09	3,192,064.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952,424.77	449,573,660.55
减: 所得税费用		277,694.37	-1,672,535.4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674,730.40	451,246,196.0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8,674,730.40	451,246,196.0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爱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98,710,704.61	9,210,804,883.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4,459,410.10	57,954,296.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1	374,192,717.64	408,084,817.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7,362,832.35	9,676,843,99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41,658,939.73	7,303,998,094.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0,842,055.55	635,225,982.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9,665,611.11	251,395,268.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1	1,301,157,449.04	1,079,646,92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13,324,055.43	9,270,266,266.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038,776.92	406,577,731.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746,648.85	4,992,637.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486,284.00	51,049,762.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20,086,448.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1	19,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2,819,381.84	56,042,400.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838,536.69	511,612,345.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2,519,754.00	11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0,699,988.7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1	103,195,885.99	7,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6,554,176.68	951,412,33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734,794.84	-895,369,934.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3,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39,974,563.16	10,776,916,799.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1	402,646,496.45	11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06,421,059.61	10,891,916,799.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40,136,597.16	9,413,681,182.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0,171,511.31	803,251,136.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71	139,307,516.01	200,676,865.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9,615,624.48	10,417,609,184.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194,564.87	474,307,614.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981,245.18	16,926,752.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909,337.61	2,442,165.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553,015.97	557,110,850.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643,678.36	559,553,015.97

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爱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63,840,363.71	5,667,276,490.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20,89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5,375,406.39	5,105,968,94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84,436,661.16	10,773,245,433.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06,999,922.83	4,646,660,582.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307,780.68	44,268,75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538,455.56	58,190,112.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3,195,687.58	7,262,953,51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4,041,846.65	12,012,072,96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394,814.51	-1,238,827,52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39,783,570.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701,737.50	301,417,846.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95,000.00	40,780,262.5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096,737.50	381,981,679.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214,431.39	3,364,42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3,097,654.00	46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312,085.39	474,464,42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84,652.11	-92,482,742.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897,645,603.28	5,749,782,644.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43,432,583.38	4,812,491,64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41,078,186.66	10,562,274,292.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12,645,603.28	4,974,782,644.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3,990,659.02	662,732,311.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5,175,540.95	3,710,456,4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1,811,803.25	9,347,971,42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733,616.59	1,214,302,86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905.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537,755.10	-117,007,403.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198,920.79	159,206,324.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736,675.89	42,198,920.79

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爱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40,485,918.58				224,074,848.34		2,643,764,727.43	165,464,188.26	8,382,016,285.6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08,226,603.00				2,240,485,918.58				224,074,848.34		2,643,764,727.43	165,464,188.26	8,382,016,28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65,571.95				27,867,473.04		86,766,632.60	60,894,017.38	177,493,694.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5,456,765.94	20,090,589.33	445,547,355.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3,800,000.00	63,8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3,800,000.00	63,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867,473.04		-338,690,133.34		-310,822,6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867,473.04		-27,867,473.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822,660.30		-310,822,660.3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965,571.95							-22,996,571.95	-21,031,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42,451,490.53				251,942,321.38		2,730,531,360.03	226,358,205.64	8,559,509,980.58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40,485,918.58				178,950,228.74		2,499,446,268.39		8,027,109,01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08,226,603.00				2,240,485,918.58				178,950,228.74		2,499,446,268.39		8,027,109,018.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24,619.60			144,318,459.04	165,464,188.26	354,907,266.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0,265,738.94	6,076,654.51	506,342,393.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124,619.60			-355,947,279.90		-310,822,6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124,619.60			-45,124,619.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822,660.30		-310,822,660.3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9,387,533.75	159,387,533.75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40,485,918.58			224,074,848.34			2,643,764,727.43	165,464,188.26	8,382,016,285.61

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爱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08,701,622.94				224,074,848.34	620,086,352.79	6,161,089,427.0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08,226,603.00				2,208,701,622.94				224,074,848.34	620,086,352.79	6,161,089,427.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867,473.04	-60,015,402.94	-32,147,929.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8,674,730.40	278,674,730.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867,473.04	-338,690,133.34	-310,822,6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867,473.04	-27,867,473.0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822,660.30	-310,822,660.3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08,701,622.94				251,942,321.38	560,070,949.85	6,128,941,497.1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08,701,622.94				178,950,228.74	524,787,436.65	6,020,665,891.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08,226,603.00				2,208,701,622.94				178,950,228.74	524,787,436.65	6,020,665,891.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124,619.60	95,298,916.14	140,423,535.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1,246,196.04	451,246,196.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124,619.60	-355,947,279.90	-310,822,6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124,619.60	-45,124,619.6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0,822,660.30	-310,822,660.3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08,701,622.94				224,074,848.34	620,086,352.79	6,161,089,427.07

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爱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明珠”），并于 1995 年 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吸收合并原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梅花集团”）名称由“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540000400000032。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3,108,226,603 股，注册资本为 3,108,226,603.00 元，注册地址：拉萨市金珠西路 189 号，实际控制人为：孟庆山。

原梅花集团原名河北梅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是由自然人孟庆山、杨维永、胡继军出资组建，并于 2002 年 4 月 23 日取得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13108100000230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五洲明珠是以成都西藏饭店、西藏自治区信托投资公司、西藏兴藏实业开发公司为发起人，于 1995 年 1 月 6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 3,000 万股，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 2 月 9 日，五洲明珠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 5400001000327，股本总额为 7,300 万股。同年 2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股票代码为 600873。

1995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利分配方案》，于 1995 年 8 月 21 日实施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股票的 1994 年度分配方案。此次分配以 7,300 万股为基数，共分配 2,190 万股，分配后本公司股本总数达到 9,490 万股。

1996 年 12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 1996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配股方案》，于 1997 年 8 月 12 日实施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 3 股股票的配股方案。此次配股以 9,490 万股为基数，共配售 13,336,603 股（其中包括转配股 1,436,603 股），配股完成后本公司股本总数达到 108,236,603 股。

2003 年 2 月 16 日，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潍坊渤海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与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其所持股份由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无偿划转所得）签订国有股权转让协议，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受让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27,102,44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04%，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潍坊渤海实业有限公司受让 21,535,55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90%。以上股权转让于 2003 年 5 月 29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函【2003】25 号”文件正式批准。2003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与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五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置换协议》，实施重大资产置换，该次置换完成后，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2006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全体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 2.8 股。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 日完成了上述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实施。

2010年12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88号《关于核准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核准，公司向原梅花集团发行90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用于购买其所有股东享有的全部股东权益。2010年12月24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次股本变更出具了立信大华验字[2010]200号《验资报告》。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证券登记股本为1,008,236,603股。

2011年3月28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1,008,236,603股为基础，每10股转增16.861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2,708,236,603股。2011年4月12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变动登记，本公司证券登记股本为2,708,236,603股。

根据本公司2011年4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2年2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12年3月22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2]1262号文《关于核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4亿股。本公司于2013年3月26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9,990,00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3,108,226,603股。2013年3月29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

(2)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食品制造业。

(3) 经营范围

公司营业范围为：生产味精[谷氨酸钠(99%味精)]，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一般经营项目：对氨基酸系列产品、生物多糖系列产品、饲料添加剂系列产品、添加剂预混合饲料、鸡精、变性淀粉、饴糖、葡萄糖、食用植物油、单一饲料、谷氨酰胺、肌醇、菲汀、调味品、调味汤料、呈味核苷酸二钠、纳他霉素、5-肌苷酸二钠、5-鸟苷酸二钠、黄原胶、化工原料、鸟苷、香精香料的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4)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食品制造业，氨基酸系列产品、味精、谷氨酸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5)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6年2月29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包括母公司在内的主体共15户，除母公司外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公司	100	100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公司	100	100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公司	100	100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公司	100	100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公司	100	100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公司	100	100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公司	100	100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公司	100	100
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公司	100	100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公司	100	100
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公司	100	100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公司	100	100
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公司	50.1342	50.1342
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公司	100	100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通过股权转让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0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

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0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0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0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第一、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第二、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第三、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第一、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第二、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第三、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第四、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第一、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第二、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第三、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

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第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第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款不存在坏账情况，不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认定无信用风险，主要包括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其中：1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

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

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

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第一、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第二、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

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a)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房屋建筑物 20-40 年 构筑物 10-20 年	5.00	2.3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年	5.00	4.7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

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

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专有技术权、注册商标、药品注册批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证
软件	10 年	合同约定、税法规定
专利权、专有技术权	10-15 年	受益期限
专利使用权	4.75 年	受益期限
注册商标	10 年	受益期限
药品注册批件	15 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

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国内销售以发出商品经客户接收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出口销售以发出商品装船离

岸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 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 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2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17%、13%、6%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	1.2%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5%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25%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25%
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	25%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15%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25%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16.5%
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5%
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5%
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25%

*本公司霸州分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公司之子公司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系在香港登记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利得税税率为 16.5%。

2. 税收优惠

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均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发[2014]51号《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通知，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 15%的税率，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58号于《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发布《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管理办法》的公告（新疆国税发[2012]8号）、《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2 号）的规定，可享受促进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国家税务局受理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 15%征收备案登记，于次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前进行。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21 日继续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大连市科学技术局、大连市财政局、辽宁省大连市国家税务局和大连市地方税务局大科高发[2013]25号文件，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自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申报缴纳。

2. 其他税费优惠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经五家渠地方税务局五地税通[2013]税务事项通知书批复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免征，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间的房产税免征。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1,494.19	3,647,872.07
银行存款	245,432,184.17	555,905,143.90
其他货币资金	848,445,471.98	851,227,515.56
合计	1,094,089,150.34	1,410,780,531.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00,000.00	7,000,000.00
用于质押的银行存款	467,209,071.98	667,942,575.56
保函保证金	378,236,400.00	176,284,940.00
合计	848,445,471.98	851,227,515.56

(1) 截止期末，本公司以人民币 3,0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社支行开具银行承兑票据 3,000,000.00 元，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9 日至 2016 年 6 月 9 日。(2) 截止期末，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定期存款人民币 290,000,000.00 元作质押，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开发区支行借款 46,9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304,549,840.00 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2 月 17 日；以定期存款人民币 73,254,920.91 元作为质押，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借款 11,439,292.04 美元，折人民币 74,282,186.79 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2 月 29 日；本公司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以定期存款 16,008,708.74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3,954,151.07 元作为质押，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借款 15,2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98,702,720.00 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2 月 16 日。(3) 截止期末，本公司以人民币 48,236,400.00 元作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支行开具保函的保证金，取得保函金额为欧元 36,000,000.00 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作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开具保函的保证金，取得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到期日 2016 年 7 月 26 日；本公司以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作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开具保函的保证金，取得保函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到期日 2016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定期存款人民币 130,000,000.00 元作为开具保函的保证金，该保证金保函到期日为 2016 年 1 月 6 日，为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新加坡支行取得借款 20,0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129,872,000.00 元，该借款到期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已从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扣除。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4,184,866.16	81,435,784.6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4,184,866.16	81,435,784.6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1,000,000.00

截止期末，本公司以应收票据 21,000,000.00 元质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红桥支行作以开具 21,000,000.00 元应付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7,646,225.6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77,646,225.69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期末比期初增加 62,749,081.47 元，增加比例为 77.05%，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导致期末余额增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873,865.41	100.00	18,253,565.48	5.32	324,620,299.93	408,675,270.99	100.00	24,585,091.85	6.02	384,090,179.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2,873,865.41	/	18,253,565.48	/	324,620,299.93	408,675,270.99	/	24,585,091.85	/	384,090,179.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1,410,762.67	16,570,538.13	5.00
1 年以内小计	331,410,762.67	16,570,538.13	5.00
1 至 2 年	9,114,401.46	911,440.15	10.00
2 至 3 年	2,198,044.68	659,413.40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4,427.60	32,213.80	50.00
4 至 5 年	31,345.00	25,076.00	80.00
5 年以上	54,884.00	54,884.00	100.00
合计	342,873,865.41	18,253,565.48	5.3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15,474.9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262,525.6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处置子公司转出坏账准备 1,682,848.74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1,626.9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93,941,953.03	27.40	4,697,097.65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24,154,783.80	99.38	1,187,926,995.86	99.90
1 至 2 年	3,325,314.44	0.53	789,876.72	0.07
2 至 3 年	230,187.93	0.04	341,533.64	0.03
3 年以上	328,576.14	0.05		
合计	628,038,862.31	100.00	1,189,058,406.2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346,639,194.83	55.19

其他说明

期末预付关联方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代储玉米款 56,791,624.42 元,账龄为 1 年以内,占预付款项总额为 9.04%;

预付款项期末比期初减少 561,019,543.91 元,减少比例为 47.18%,主要为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预付竞拍玉米款、代储玉米款减少。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05,197.98	0.50	2,605,197.9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7,410,104.79	100.00	9,049,360.03	1.11	808,360,744.76	514,636,057.37	99.50	8,909,041.46	1.73	505,727,015.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17,410,104.79	/	9,049,360.03	/	808,360,744.76	517,241,255.35	/	11,514,239.44	/	505,727,015.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1,270,306.23	3,563,515.31	5.00
1 年以内小计	71,270,306.23	3,563,515.31	5.00
1 至 2 年	11,010,372.98	1,101,037.30	10.00
2 至 3 年	10,574,626.27	3,172,387.88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1,399.70	85,699.85	50.00
4 至 5 年	158,399.61	126,719.69	80.00
5 年以上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合计	94,185,104.79	9,049,360.03	9.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96,738.7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007,617.3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605,197.9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突泉县德谷粮贸有限公司	预付玉米款	2,605,197.98	因玉米质量问题退回无法收回预付玉米款	子公司股东会	否
合计	/	2,605,197.98	/	/	/

因突泉县德谷粮贸有限公司已办理注销，故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核销突泉县德谷粮贸有限公司玉米款 2,605,197.98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部单位往来应款	525,400,000.00	197,421,489.12
应收出口退税款	6,498,016.05	6,177,852.00
保证金	1,090,000.00	41,254,746.44
应收代垫五洲明珠集团诉讼款	47,960,199.56	37,346,860.56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197,825,000.00	216,200,000.00
其他	38,636,889.18	18,840,307.23
合计	817,410,104.79	517,241,255.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辽宁艾美生物疫苗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413,400,000.00	一年以内	50.57	
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197,825,000.00	2-3 年	24.2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应收往来款	112,000,000.00	1-2 年	13.70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诉讼款	47,960,199.56	2-3 年	5.87	5,357,122.72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赔偿款	15,913,999.12	一年以内	1.95	795,699.96
合计	/	787,099,198.68	/	96.29	6,152,822.6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组合中，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元)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辽宁艾美生物疫苗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413,400,000.00	---	---	股权转让款
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	197,825,000.00	---	---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12,000,000.00	---	---	应收往来款
合计	723,225,000.00	---	---	

*因该款项系应收转让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不会产生无法收回的情形，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因该款项系政府统一规划收回本公司土地、附属不动产及供热站经营性资产形成的应收款，不会产生无法收回的情况，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该款项不会形成坏账准备，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处置子公司大连汉信转出坏账准备 1,148,802.78 元。

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300,168,849.44 元，增加比例为 58.03%，主要为本公司增加应收股权转让款所致。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5,128,823.42		745,128,823.42	766,627,433.19		766,627,433.19
在产品	127,128,730.62		127,128,730.62	146,459,903.10		146,459,903.10
库存商品	426,710,500.09	23,679,312.69	403,031,187.40	1,011,523,097.55	10,247,059.03	1,001,276,038.52
周转材料	244,973.03		244,973.03	2,697,008.59		2,697,008.59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299,213,027.16	23,679,312.69	1,275,533,714.47	1,927,307,442.43	10,247,059.03	1,917,060,383.4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247,059.03	24,683,925.28		10,084,586.42	1,167,085.20	23,679,312.6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0,247,059.03	24,683,925.28		10,084,586.42	1,167,085.20	23,679,312.69

本期处置子公司大连汉信转出存货跌价准备 1,167,085.20 元。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79,695,484.08	392,652,448.29
预缴税费	2,018,082.54	80,434,491.31
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产品	566,900,000.00	
未结算理赔款	2,965,947.66	
合计	751,579,514.28	473,086,939.60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92,619,754.00		292,619,754.00	157,000,000.00		157,000,000.00
合计	292,619,754.00		292,619,754.00	157,000,000.00		157,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000,000.00			157,000,000.00					4.2414	
浙江领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	
廊坊东证梅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19,754.00		1,619,754.00					39.92	
廊坊开发区融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8.00	
新疆慧尔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345	
合计	157,000,000.00	135,619,754.00		292,619,754.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股权投资，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应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

(2) 廊坊东证梅花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起人中，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根据协议约定普通合伙人以其自身名义或者投资基金的名义管理、经营基金事务；有限合伙人不参与投资基金的管理、经营，并且在相关事务中无权代表投资基金。该基金发起人认缴出资额共计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各方同意合伙人应于合伙企业设立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其各自认缴出资比例实缴 4,057,500.00 元作为首期出资，本公司出资 1,619,754.00 元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反映。

(3) 本公司认为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提减值准备。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 135,619,754.00 元，增加比例为 86.38%，主要为本公司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76,615,704.68			-3,011,424.99						73,604,279.69	
小计	76,615,704.68			-3,011,424.99						73,604,279.69	
合计	76,615,704.68			-3,011,424.99						73,604,279.69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18,572,223.81	9,803,635,775.08	86,030,011.67	139,924,384.13	15,448,162,394.69
2.本期增加金额	28,010,710.18	1,053,423,646.68	1,468,895.93	28,915,157.06	1,111,818,409.85
(1) 购置		2,603,026.06	1,468,895.93	28,915,157.06	32,987,079.05
(2) 在建工程转入	28,010,710.18	1,050,820,620.62			1,078,831,330.8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1,698,223.73	219,980,758.62	12,810,466.62	16,611,600.66	441,101,049.63
(1) 处置或报废	6,251,647.41	65,450,892.10	8,892,378.22	2,496,258.59	83,091,176.32
转入在建工程	20,087,046.52	63,069,355.25		189,837.01	83,346,238.78
其他转出	165,359,529.80	91,460,511.27	3,918,088.40	13,925,505.06	274,663,634.53
4.期末余额	5,254,884,710.26	10,637,078,663.14	74,688,440.98	152,227,940.53	16,118,879,754.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63,270,875.20	2,764,886,717.30	53,719,664.89	67,700,941.67	3,649,578,199.06
2.本期增加金额	246,086,318.37	905,451,989.42	12,156,668.07	23,532,881.80	1,187,227,857.66
(1) 计提	246,086,318.37	905,451,989.42	12,156,668.07	23,532,881.80	1,187,227,857.66
3.本期减少金额	59,820,701.26	145,571,512.09	9,937,414.39	11,265,750.51	226,595,378.25
(1) 处置或报废	3,537,560.44	59,890,090.57	6,827,002.20	2,211,078.74	72,465,731.95
转入在建工程	4,047,536.08	40,137,499.72		162,602.53	44,347,638.33
其他转出	52,235,604.74	45,543,921.80	3,110,412.19	8,892,069.24	109,782,007.97
4.期末余额	949,536,492.31	3,524,767,194.63	55,938,918.57	79,968,072.96	4,610,210,678.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03,891.91				603,891.9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603,891.91				603,891.91
(1) 处置或报废					
其他转出	603,891.91				603,891.91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05,348,217.95	7,112,311,468.51	18,749,522.41	72,259,867.57	11,508,669,076.44
2.期初账面价值	4,654,697,456.70	7,038,749,057.78	32,310,346.78	72,223,442.46	11,797,980,303.7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64,882,606.6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64,882,606.61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原值 1,174,292,691.84 元，账面价值 781,678,186.88 元

项目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房屋及建筑物	242,874,737.98	181,196,683.92
机器设备	931,417,953.86	600,481,502.96
合计	1,174,292,691.84	781,678,186.88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通辽西区 8 万吨苏氨酸项目	149,110,727.30		149,110,727.30			
通辽西区供热站扩容技改项目				49,773,032.74		49,773,032.74
通辽西区技改项目	3,226,245.05		3,226,245.05	13,335,386.44		13,335,386.44
通辽绿农复合肥车间技改	2,482,570.65		2,482,570.65	4,671,723.50		4,671,723.50
通辽东区技改项目	6,839,144.66		6,839,144.66	6,829,336.30		6,829,336.30
河北基地异地搬迁项目				275,704,472.44		275,704,472.44
新疆梅花原料糖二期项目				223,141,677.87		223,141,677.87
新疆梅花技改项目	26,068,673.95		26,068,673.95	17,725,987.35		17,725,987.35
新疆梅花赖氨酸二期项目				352,555,968.28		352,555,968.28
新疆基地成立研发处项目	1,203,942.92		1,203,942.92	1,173,076.92		1,173,076.92
氨基酸废碳再生项目（水处理线）				5,340,214.12		5,340,214.12
大连汉信犬苗车间				77,667,065.46		77,667,065.46
广生胶囊生产二部	13,787,285.44		13,787,285.44	14,433,971.96		14,433,971.96
廊坊调味项目	11,018.87		11,018.87			
合计	202,729,608.84		202,729,608.84	1,042,351,913.38		1,042,351,913.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通辽西区 8 万吨苏氨酸项目	235,000,000		149,110,727.30			149,110,727.30	63.45	65.00				自筹
新疆梅花赖氨酸二期项目	315,584,000	352,555,968.28	4,073,246.20	356,629,214.48			113.01	100.00	18,258,436.30			自筹、贷款
新疆梅花原料糖二期项目	300,000,000	223,141,677.87	17,671,785.08	240,813,462.95			80.27	100.00	7,109,497.11			自筹、贷款
河北基地异地搬迁项目	200,000,000	275,704,472.44	12,697,944.97	288,402,417.41			144.20	100.00				自筹、贷款
合计	1,050,584,000	851,402,118.59	183,553,703.55	885,845,094.84		149,110,727.30	/	/	25,367,933.4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物资	6,356,572.06	8,887,733.74
合计	6,356,572.06	8,887,733.74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注册商标	专利使用权许可权	药品注册批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2,966,303.29	43,920,800.00	24,158,576.36	6,313,300.00		63,768,900.00	1,001,127,879.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70,292.00		589,743.59		62,527,000.00		85,487,035.59
(1) 购置	22,370,292.00		589,743.59		62,527,000.00		85,487,035.5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2,495,229.33	43,920,800.00		6,313,300.00		63,768,900.00	166,498,229.33
(1) 处置	52,495,229.33	43,920,800.00		6,313,300.00		63,768,900.00	166,498,229.33
4. 期末余额	832,841,365.96		24,748,319.95		62,527,000.00		920,116,685.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0,181,571.10	2,196,040.00	10,808,432.27	315,665.00		2,125,630.00	135,627,338.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13,516.05	3,764,640.00	2,749,122.70	541,140.00	13,163,578.94	3,643,937.14	42,975,934.83
(1) 计提	19,113,516.05	3,764,640.00	2,749,122.70	541,140.00	13,163,578.94	3,643,937.14	42,975,934.83
3. 本期减少金额	5,058,920.34	5,960,680.00		856,805.00		5,769,567.14	17,645,972.48
(1) 处置	5,058,920.34	5,960,680.00		856,805.00		5,769,567.14	17,645,972.48
4. 期末余额	134,236,166.81		13,557,554.97		13,163,578.94		160,957,300.7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8,605,199.15		11,190,764.98		49,363,421.06		759,159,385.19
2. 期初账面价值	742,784,732.19	41,724,760.00	13,350,144.09	5,997,635.00		61,643,270.00	865,500,541.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多糖胶囊项目土地	20,837,057.91	通过出让方式取得,权证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4,390,094.65 元

本公司本期处置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股权,导致土地使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权、注册商标、药品注册批件减少。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11,788,911.79					11,788,911.79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90,350,829.93			290,350,829.93		
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131,384,788.60					131,384,788.60
合计	433,524,530.32			290,350,829.93		143,173,700.39

(2). 商誉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07年3月以3,697.50万元现金溢价受让非同一控制合并下的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51.00%的股权与收购日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差额形成商誉11,788,911.79元。

本公司收购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的主要目的是将其作为承担公司一部分硫酸供应职能的车间,公司对其亦无对外生产经营和实现盈利的要求,因此本公司认为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经营正常,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本公司子公司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14年9月以28,488万元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51.761%的股权,合并成本与合并日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差额形成商誉131,384,788.60元。本公司认为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经营正常,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本公司子公司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因2015年12月转让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其形成的商誉予以转出。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3,284,277.29	7,824,553.96	31,971,288.02	5,518,642.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306,867.46	1,398,661.46	159,938,408.05	23,033,089.71
可抵扣亏损				
合计	52,591,144.75	9,223,215.42	191,909,696.07	28,551,732.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1,561,087.85	22,734,163.1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51,561,087.85	22,734,163.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697,960.91	14,978,994.21
可抵扣亏损	209,422,299.45	255,535,212.88
合计	217,120,260.36	270,514,207.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度		12,726,625.94	

2016 年度	5,797,459.06	8,248,368.90	
2017 年度	1,407,794.50	161,768,554.90	
2018 年度	12,155,897.60	36,341,869.88	
2019 年度	21,775,691.17	36,449,793.26	
2020 年度	168,285,457.12		
合计	209,422,299.45	255,535,212.88	/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147,553,992.57	24,121,545.28
预付土地款		5,900,000.00
信托理财		200,000,000.00
合计	147,553,992.57	230,021,545.28

30、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2,856,906.79	386,108,900.00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13,298,640.00	3,325,761,567.28
信用借款		1,189,899,066.00
抵押+保证借款		90,000,000.00
合计	1,516,155,546.79	5,011,769,533.2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其中外币借款明细

借款类别	原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保证借款	欧元	35,700,000.00	7.0952	253,298,640.00
质押借款	美元	20,000,000.00	6.4936	129,872,000.00
质押借款	美元	15,200,000.00	6.4936	98,702,720.00
质押借款	美元	11,439,292.04	6.4936	74,282,186.79
合计				556,155,546.79

(2)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折合人民币	担保人	被担保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分行	300,000,000.00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分行	200,000,000.00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霸州市胜芳支行	100,000,000.00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市胜芳支行	200,000,000.00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花旗银行北京分行	60,000,000.00	本公司、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100,000,000.00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孟庆山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53,298,640.00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合计	1,213,298,640.00		

(3) 质押借款

截止期末，本公司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以 16,008,708.74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3,954,151.07 元作为质押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借款 15,2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98,702,72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6 年 2 月 16 日。

截止期末，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定期存款人民币 73,254,920.91 元作为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营业部借款 11,439,292.04 美元，折合人民币 74,282,186.79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

截止期末，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本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000.00 元作为质押开具保函，为本公司子公司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向凯基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129,872,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12 日至 2016 年 4 月 7 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3,495,613,986.49 元，减少幅度为 69.75%，系本公司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4,000,000.00	43,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43,000,000.00

3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项	204,862,611.71	220,512,754.18
暂估货款	80,224,401.02	252,562,736.61
应付货款	415,406,020.54	241,703,213.93
其他款项	23,758,472.26	153,171,150.88
合计	724,251,505.53	867,949,855.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通辽市通兴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15,128,930.69	尚未结算
北京普尔捷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640,993.24	尚未结算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6,55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28,319,923.93	/

35、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77,568,647.91	372,200,472.73
合计	477,568,647.91	372,200,472.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146,881.08	728,088,755.09	703,836,273.58	80,399,362.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97,565.71	51,133,242.99	49,586,163.95	4,844,644.7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9,444,446.79	779,221,998.08	753,422,437.53	85,244,007.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424,701.87	662,997,810.79	639,205,645.24	73,216,867.42
二、职工福利费		38,865,750.87	38,865,750.87	
三、社会保险费	913,762.66	15,898,500.36	15,424,254.00	1,388,009.0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47,556.39	10,813,701.58	10,385,241.05	1,276,016.92
工伤保险费	56,840.22	4,494,591.35	4,464,007.07	87,424.50
生育保险费	9,366.05	590,207.43	575,005.88	24,567.60
四、住房公积金	313,080.00	4,127,349.76	4,009,382.34	431,047.4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95,336.55	5,733,152.03	5,865,049.85	5,363,438.7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466,191.28	466,191.28	
合计	56,146,881.08	728,088,755.09	703,836,273.58	80,399,362.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97,216.78	48,982,639.97	47,594,238.20	4,285,618.55
2、失业保险费	400,348.93	2,150,603.02	1,991,925.75	559,026.2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297,565.71	51,133,242.99	49,586,163.95	4,844,644.75

37、应交税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891,124.21	6,913,697.32
消费税		
营业税		12,712,100.00
企业所得税	17,052,893.85	14,825,042.52
个人所得税	2,196,746.36	1,514,155.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11,808.81	1,639,062.44
房产税	564,013.92	3,269,523.88
土地使用税	66,569.31	123,057.56
土地增值税	435,094.78	435,094.78
教育费附加	1,889,999.49	2,077,736.03
其他	1,547,564.51	2,509,744.80
合计	46,855,815.24	46,019,214.45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中期票据利息		39,486,160.50
银行借款应付利息	10,109,535.98	20,219,067.07
短期融资券利息	12,426,555.57	79,723,110.74
应付债券利息	39,705,000.00	
合计	62,241,091.55	139,428,338.3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期末比期初减少 77,187,246.76 元，减少比例为 55.36%，主要系短期融资券利息和中期票据利息减少所致。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98,837,972.80	200,000,000.00
股东临时周转金		100,000,000.00
往来款	137,000,000.00	204,995,000.00
预提费用	195,591,243.29	207,285,601.58
保证金	22,224,700.72	4,214,527.71
其他	69,641,278.24	116,581,092.34
合计	523,295,195.05	833,076,221.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	98,837,972.80	股权转让款
职工培训保证金	8,075,024.50	保证金
通辽市科尔沁区财政局	4,912,000.00	暂借款
招商局物流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4,000,000.00	保证金

山西省政府投资资产管理中心	5,500,000.00	暂借款
山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暂借款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3,000,000.00	暂借款
广昌县惠昌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129,324,997.30	/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309,781,026.58 元，减少比例为 37.19%，主要系本公司股东临时周转金、应付股权转让款等其他往来款减少所致。

4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4,549,840.00	1,01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895,095,662.4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704,549,840.00	3,905,095,662.44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4,549,840.00	---
抵押、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
抵押借款	---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	1,000,000,000.00
合计	704,549,840.00	1,010,000,000.00

(1) 质押借款明细

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 290,000,000.00 元定期存款质押，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市开发区支行 46,900,000.00 美元借款，折人民币 304,549,840.00 元，借款日 2014 年 2 月 18 日，到期日 2016 年 2 月 17 日。

(2) 抵押+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	2014-10-31	2016-10-16	人民币	4.75%	29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	2014-11-14	2016-10-16	人民币	4.75%	11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本公司以拥有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同时胡继军以持有的本公司 5,000.00 万股股票、何君以持有本公司 23,449,758 股股票、杨维英以持有的本公司 18,856,506 股股票提供保证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借款。

4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698,716,618.66	
非金融机构短期借款	580,380,533.23	
合计	2,279,097,151.8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梅花 SCP001	900,000,000.00	2015-1-21	270 天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41,942,465.75	(1,350,000.00)	900,000,000.00	
15 梅花 SCP002	550,000,000.00	2015-3-13	270 天	550,000,000.00		550,000,000.00	23,127,049.18	(825,000.00)	550,000,000.00	
15 梅花 SCP003	500,000,000.00	2015-6-19	9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6,147,540.98	(250,000.00)	500,000,000.00	
15 梅花 SCP004	500,000,000.00	2015-9-14	27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668,055.56	(458,333.33)		499,541,666.67
15 梅花 SCP005	1,500,000,000.00	2015-10-12	30 天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4,266,393.44	(250,000.00)	1,500,000,000.00	
15 梅花 SCP006	500,000,000.00	2015-10-16	270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780,000.00	(546,992.47)		499,453,007.53
15 梅花 SCP007	700,000,000.00	2015-11-20	180 天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978,500.00	(278,055.54)		699,721,944.46
合计	/	/	/	5,150,000,000.00		5,150,000,000.00	87,910,004.91	(3,958,381.34)	3,450,000,000.00	1,698,716,618.66

其他说明：

短期应付债券：2014 年 7 月 14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2015 年 3 月 13 日、2015 年 6 月 19 日、2015 年 9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12 日、2015 年 10 月 16 日、2015 年 11 月 20 日分别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发行本金为 9.00 亿元、5.50 亿元、5.00 亿元、5.00 亿元、15.00 亿元、5.00 亿元、7.00 亿元的不超过 270 天的超短期融资券，票面年利率分别为 6.3%、5.7%、5%、3.85%、3.47%、3.78%、4.14%，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2015 年 3 月 17 日、2015 年 6 月 24 日、2015 年 9 月 16 日、2015 年 10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21 日、2015 年 11 月 25 日开始上市流通。超短期融资券的账面价值变动为按实际利率法调整所致。

非金融机构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元)	期初余额 (元)
非金融机构短期借款	580,380,533.23	---
合计	580,380,533.23	---

(1) 2015年2月12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与广东中金大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DT-4(2015)回租001《售后回租租赁合同》, 合同约定租赁资产购买价款及租赁本金为人民币191,002,038.87元, 租赁年利率为3.97%, 起租日为2015年2月17日, 租赁期为18个月, 租赁期利息共计11,058,222.21元, 租金总额202,060,261.08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 融资借款余额191,057,300.92元。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以机器设备原值221,607,913.76元, 净值186,514,522.45元作为抵押。

(2) 2015年3月26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与广东中金大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DT-4(2015)回租005《售后回租租赁合同》, 合同规定租赁资产购买价款及租赁本金为人民币188,862,414.00元, 年租赁利率为4.1%, 起租日为2015年4月1日, 租赁期为18个月, 租赁期利息共计11,550,510.46元, 租金总额200,412,924.46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 融资借款余额189,323,232.31元。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以机器设备原值224,406,232.85元, 净值190,866,973.26元作为抵押。

(3) 2015年10月15日,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CNJGHP00031620150007的《售后回租租赁合同》, 合同规定租赁资产购买价款及租赁本金为人民币200,000,000.00元, 年租赁利率为4.2%, 起租日为2015年10月15日, 租赁到期日为2016年7月7日, 租赁期为9个月, 租赁期利息共计6,206,666.67元, 租赁手续费共计1,108,333.33元, 租金总额207,315,000.00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 融资借款余额200,000,000.00元。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机器设备原值485,403,807.25元, 净值223,100,007.25元作为抵押。

44、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86,981,100.00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543,380,000.00
合计		853,361,1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期初抵押借款23,000,000.00元由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于2015年提前归还。

(2) 抵押+保证借款中的143,380,000.00元系因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100.00%股权转让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5、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2,982,674,871.53	
合计	2,982,674,871.53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梅花 01	1,500,000,000.00	2015-7-31	5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28,496,250.00	(8,411,113.95)		1,491,588,886.05
15 梅花 02	1,500,000,000.00	2015-10-30	4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1,208,750.00	(8,914,014.52)		1,491,085,985.48
合计	/	/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39,705,000.00	(17,325,128.47)		2,982,674,871.53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15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面本金总额不超过 30.00 亿元人民币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提请本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5 年 4 月 9 日经本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5 年 7 月 20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713 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首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

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开发行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本金为 15.00 亿元，期限 5 年，附第 3 年末本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 4.47%，票据为无担保债券。于 2015 年 9 月 2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15 梅花 01”，证券代码“122422”。除非本公司赎回或购回，否则公司债券的本金金额将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到期。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变动为按实际利率法利息调整所致。

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开发行本公司 2015 年第二期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本金为 15.00 亿元，期限 4 年，票面利率为 4.27%，票据为无担保债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15 梅花 02”，证券代码“136012”。除非本公司赎回或购回，否则公司债券的本金金额将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到期。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变动为按实际利率法利息调整所致。

46、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协商投资事项，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实际出资 2,000.00 万元，持有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0.79% 股权，投资期限 30 年，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投资期限内收取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最高不超过投资额 1.2% 的分红；投资协议以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以其位于五家渠工业区猛进干渠以东，横三路以北，规划永盛支路以南，五蔡路以西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抵押担保及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正式协议还在签订过程中。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577,951.03	19,500,000.00	2,080,236.72	82,997,714.31	在资产受益期限内摊销
未实现的股权转让收益		81,055,369.13		81,055,369.13	
合计	65,577,951.03	100,555,369.13	2,080,236.72	164,053,083.4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59,196,284.36		1,260,236.72		57,936,047.64	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2,240,000.00		320,000.00		1,920,000.00	资产相关
胶囊生产线项目补助	4,141,666.67		500,000.00		3,641,666.67	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改扩建		3,500,000.00			3,500,000.00	资产相关

生产供水管线建设项目补助		16,000,000.00			16,000,000.00	资产相关
合计	65,577,951.03	19,500,000.00	2,080,236.72		82,997,714.31	/

其他说明：

(1)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六师五家渠市“关于推进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建设专题会议纪要”第 22 号文，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1 年至 2013 年陆续收到项目建设基础设施配套补贴共计 6,281.00 万元，用于公司项目区基础设施建设，按土地使用权剩余年限摊销。

(2) 根据财政部财发[2008]62 号《农业综合开发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收到项目贷款利息资本化的财政补贴息 320.00 万元，摊销期限为 10 年。

(3) 根据榆财行字[2012]142 号文件，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建设 100 亿粒植物胶囊生产线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投入生产，该公司分别于 2012 年、2013 年陆续收到政府部门对该胶囊生产线项目补助 500.00 万元，该项补助款按机器设备使用年限 10 年进行分摊。

(4) 根据晋市财城字【2013】99 号和榆财建字【2015】109 号文件，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共收到污水处理改扩建及深度处理回用工程项目补贴 350.00 万元。因污水处理改扩建及深度处理回用工程项目正处于调试阶段，故未开始摊销。

(5) 根据通辽市科尔沁区常委会议纪要[2015]9 号文件，本公司于 2015 年收到关于生产供水管线建设补助款 1,600.00 万元，由于此项目尚在建设期间，故未开始摊销。

未实现的股权转让收益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转让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股权，其控制权已转移，收取的股权款未超过 50%，应收的股权款较大，存在不确定能否收回的可能性，不能满足企业会计准则中收益确认的条件，列递延收益反映。

5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08,226,603.00						3,108,226,603.00

其他说明：

1.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其中:		---	---	---	---	---	---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其中:		---	---	---	---	---	---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	---	---	---	---	---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108,226,603.00	---	---	---	---	---	3,108,226,603.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4)其他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3,108,226,603.00	---	---	---	---	---	3,108,226,603.00
合计	3,108,226,603.00	---	---	---	---	---	3,108,226,603.00

2. 上述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3]000071 验资报告验证。

3. 本公司股东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于 2014 年 1 月 2 日限售期满上市流通。股东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等五人共同出具追加限售期的承诺函：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 2014 年 1 月 2 日上市流通之日起追加限售锁定期 24 个月，即自 2014 年 1 月 2 日起 24 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4. 本公司历次股权变更详见附注公司基本情况。

52、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32,832,486.24	3,671,910.00	1,706,338.05	2,234,798,058.19
其他资本公积	7,653,432.34			7,653,432.34
合计	2,240,485,918.58	3,671,910.00	1,706,338.05	2,242,451,490.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 2015 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增资所致。

(2)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系 2015 年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收购少数股权影响减少所致。

5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7、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4,074,848.34	27,867,473.04		251,942,321.3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4,074,848.34	27,867,473.04		251,942,321.38

5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43,764,727.43	2,499,446,268.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43,764,727.43	2499446268.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5,456,765.94	500,265,738.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867,473.04	45124619.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0,822,660.30	310,822,660.3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0,531,360.03	2,643,764,727.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98,106,432.44	9,408,241,685.56	9,696,634,568.59	7,623,047,192.56
其他业务	55,067,885.79	35,526,488.13	168,332,793.25	167,019,233.23
合计	11,853,174,318.23	9,443,768,173.69	9,864,967,361.84	7,790,066,425.79

6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500.00	2,1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19,292.83	14,740,323.50
教育费附加	24,618,813.13	13,823,294.20
资源税		
其他	306,837.76	163,858.20
合计	50,146,443.72	28,729,575.90

61、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714,999,410.84	570,981,140.68
公司费用	40,944,272.56	30,733,727.25
促销费用	28,147,145.07	21,799,203.34
员工费用	55,553,556.87	24,577,558.59
折旧摊销	10,125,738.54	8,141,049.36
仓储费用	32,441,573.52	31,513,156.08
合计	882,211,697.40	687,745,835.30

62、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费用	144,654,988.84	128,156,196.10
员工费用	157,539,337.63	152,913,166.36
折旧摊销	172,075,313.84	111,446,892.87
税费	71,688,394.20	63,948,915.03
合计	545,958,034.51	456,465,170.36

63、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5,357,281.55	484,612,686.91
利息收入	-23,776,469.47	-26,177,565.30
汇兑损益	56,280,846.84	(13,964,645.34)
现金折扣及贴息	1,677,980.30	1,160,304.21

其他	30,486,931.13	14,751,660.13
合计	520,026,570.35	460,382,440.61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57,929.34	6,366,483.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4,683,925.28	5,629,498.75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1,825,995.94	11,995,982.17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11,424.99	16,935.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信托理财	24,739,726.03	
理财产品收益	14,006,922.82	4,992,637.76
合计	35,735,223.86	5,009,573.40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比上期增加 30,725,650.46 元，增加比例为 613.34%，主要是收回长期信托理财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1,965.08	1,174,461.57	501,965.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1,965.08	1,174,461.57	501,965.0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79,088,785.52	32,041,006.81	75,088,785.52
地方性财政补贴（说明 1）	27,708,000.00	55,941,000.00	27,708,000.00
地方性财政补贴（说明 2）	13,635,272.01	26,274,328.21	13,635,272.01
理赔收入	20,322,033.48		20,322,033.48
其他	11,537,961.62	5,475,359.18	11,537,961.62
合计	152,794,017.71	120,906,155.77	148,794,017.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地储粮补贴收入	4,000,000.00	2,400,000.00	收益相关
财政贴息	320,000.00	320,000.00	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1,260,236.72	1,260,236.73	资产相关
胶囊生产线项目补贴	500,000.00	125,000.08	资产相关
节水扶持资金		1,872,000.00	收益相关
环保局环境治理资金款	1,600,000.00	1,120,000.00	收益相关
财政局环境治理专项资金	3,000,000.00	1,100,000.00	收益相关
排污费专项资金	700,000.00	700,000.00	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000,000.00	收益相关
自治区质量奖		1,000,000.00	收益相关
内蒙古科技奖励中心科技创新奖		40,000.00	收益相关
养老保险补贴	1,560,780.00	2,408,160.00	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研发中心建设经费	1,200,000.00		收益相关
安置转录人员补助		11,669,840.00	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资金	8,661,331.66	3,393,692.76	收益相关
市科技项目经费		1,309,277.24	收益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拨款	600,000.00	600,000.00	收益相关
转岗转业培训补贴	440,500.00	307,600.00	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转精特新”产品被捕		30,000.00	收益相关
辽宁省专利费用补助资金的申请		5,000.00	收益相关
大连市企业技术改造贴息	2,964,000.00	1,140,000.00	收益相关
出口保险专项资金	146,800.00	240,200.00	收益相关
2014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5,500,000.00		收益相关
环境监控中心补助资金	57,000.00		收益相关
国家临时收储玉米补贴款	27,220,000.00		收益相关
2015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收益相关
锅炉脱硝技术改造工程环保专项资金	6,100,000.00		收益相关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味精反倾销反补贴	950,000.00		收益相关
收大连双 D 港科技创新先进单位奖励	20,000.00		收益相关
收大连财政局品牌建设奖励资金	1,730,000.00		收益相关
噬菌体项目资助款	30,000.00		收益相关
收科技奖励费	50,000.00		收益相关
收博士后资金	60,000.00		收益相关
收政府乙肝重组实验室工程补助	1,050,000.00		收益相关
收金州新区科技局市级工程实验室补贴	125,000.00		收益相关
玉米净化除尘系统改造补助款	300,000.00		收益相关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	44,500.00		收益相关
鼓励对外经贸进出口增长奖励资金	961,700.00		收益相关
技术开发区循环化改造资金	2,400,000.00		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费	536,937.14		收益相关
合计	79,088,785.52	32,041,006.81	/

其他说明：

1. 根据通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 19 号文，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参照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由地方财政给予补贴，用于企业发展。根据与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政府签订《20 万吨硫酸项目合作

合同书》，本公司子公司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在科尔沁区的建设项目在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增值税 25% 的地方留成部分 10 年内返还企业用于发展。

2. 本公司与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签署企业入驻协议拉开财驻字 2013-034 号，在公司经营期间按照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及所得税给予一定数额的返还，作为企业发展。

3. 本期收到地储粮补贴款 4,000,000.00 元系政策补助收入，公司不作为本期非经常性损益反映。

6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320,067.77	12,034,961.63	2,320,067.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20,067.77	12,034,961.63	2,320,067.7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50,000.00	79,888.60	2,050,000.00
滞纳金支出	1,487.01	8,972.54	1,487.01
其他	3,128,713.71	881,813.97	3,128,713.71
合计	7,500,268.49	13,005,636.74	7,500,268.49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367,982.75	57,014,096.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351,037.68	-20,864,466.19
合计	124,719,020.43	36,149,630.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70,266,375.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539,956.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553,660.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35,093.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16,610.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98,933.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89,449.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915,908.9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1,713.75
所得税费用	124,719,020.43

7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1、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单位往来款	200,617,154.50	253,506,782.09
押金收入	6,483,862.31	4,832,671.08
利息收入	23,776,469.47	26,177,565.30
政府补助收入	118,351,820.81	112,551,098.21
其他收入	24,963,410.55	11,016,701.26
合计	374,192,717.64	408,084,817.94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单位往来款	300,762,366.29	268,733,768.74
销售费用	806,579,479.74	657,830,882.88
管理费用	142,493,239.15	119,812,507.14
财务费用(手续费等日常支出)	30,486,931.13	14,414,003.42
暂借款	12,763,283.53	15,160,724.17
职工风险金	820,650.00	1,316,318.00
营业外支出	2,337,878.46	528,140.14
其他支出	4,913,620.74	1,850,575.90
合计	1,301,157,449.04	1,079,646,920.39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500,000.00	
合计	19,50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收购款	103,195,885.99	
支付收购费用款		7,100,000.00
合计	103,195,885.99	7,100,0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东暂借款		100,000,000.00
其他筹资性款	399,864,452.87	15,000,000.00
受限的货币资金	2,782,043.58	
合计	402,646,496.45	115,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的货币资金		191,720,397.69
筹资费用	39,307,516.01	8,956,468.00
归还股东暂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39,307,516.01	200,676,865.69

7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5,547,355.27	506,342,393.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825,995.94	11,995,982.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7,227,857.66	1,038,907,352.26
无形资产摊销	42,975,934.83	24,915,295.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8,102.69	10,860,500.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8,054,016.67	468,846,238.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735,223.86	-5,009,573.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28,706.23	-20,060,826.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7,668.55	-803,639.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188,258.24	-185,254,449.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805,245.92	-803,001,316.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8,980,195.88	-641,160,224.5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4,038,776.92	406,577,731.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643,678.36	559,553,015.9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59,553,015.97	557,110,850.6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909,337.61	2,442,165.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46,600,000.00
其中: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46,600,000.00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6,513,551.01
其中: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6,513,551.01
加: 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20,086,448.99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5,643,678.36	559,553,015.97
其中: 库存现金	211,494.19	3,647,872.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5,432,184.17	555,905,143.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643,678.36	559,553,015.9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48,445,471.98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注释 1

应收票据	21,000,000.00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注释 24
存货		
固定资产	781,678,186.88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注释 18
无形资产	24,390,094.65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中注释 24
合计	1,675,513,753.51	/

74、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1,824,694.56	6.4936	206,656,836.60
欧元	2,071.75	7.0952	14,699.47
港币	326.50	0.83779	273.54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4,557,299.07	6.4936	159,465,277.24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46,900,000.00	6.4936	304,549,840.00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46,639,292.04	6.4936	302,856,906.79
欧元	35,700,000.00	7.0952	253,298,64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025,417.37	6.4936	6,658,650.2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5、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660,000,000.00	100.00	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18 日	控制权转移	81,055,369.13		167,573,664.74	578,944,630.87	81,055,369.13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通辽市	通辽市	制造	100.00		投资或设立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通辽市	通辽市	制造	100.00		投资或设立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市	廊坊市	制造	100.00		投资或设立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五家渠	五家渠	制造	100.00		投资或设立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额敏县	额敏县	制造	100.00		投资或设立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廊坊市	廊坊市	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或设立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廊坊市	廊坊市	制造	100.00		投资或设立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或设立
拉萨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投资	100.00		投资或设立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通辽市	通辽市	制造	100.00		收购
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	通辽市	通辽市	制造	100.00		收购
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榆社县	榆社县	制造	50.1342		收购
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榆社县	榆社县	制造	100.00		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49.8658	6,593,770.46		169,584,311.17
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49.8658	13,496,818.87		56,773,894.4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178,035,743.15	164,082,692.66	342,118,435.81	2,037,034.99		2,037,034.99	198,963,626.17	108,297,873.70	307,261,499.87	90,695,353.84		90,695,353.84
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237,360,067.35	281,669,755.34	519,029,822.69	233,952,091.97	7,141,666.67	241,093,758.64	167,439,452.86	192,899,862.75	360,339,315.61	166,492,295.20	27,141,666.67	193,633,961.8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广生医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87,825,453.95	13,515,254.79		-82,337,371.73	43,197,936.29	8,900,133.99		-30,844,169.38
山西广生胶囊有限公司	318,255,691.15	26,329,033.89		76,455,902.07	71,014,708.51	3,338,604.39		15,020,712.99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3,604,279.69	76,615,704.6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3,011,424.99	16,935.64
--净利润	-10,038,083.28	56,452.1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27.40%

(2014 年：30.62%)。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六、注释 17、注释 18、注释 25、注释 27 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到期。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集团资金处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06,656,836.60	14,699.47	273.54	206,671,809.61
应收账款	159,465,277.24	---	---	159,465,277.24
小计	366,122,113.84	14,699.47	273.54	366,137,086.85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02,856,906.79	253,298,640.00	---	556,155,546.79
应付账款	6,658,650.23	---	---	6,658,650.2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304,549,840.00	---	---	304,549,840.00
小计	614,065,397.02	253,298,640.00	---	867,364,037.02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元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284,838,172.49	28,014.27	31.55	284,866,218.31
应收账款	252,716,350.88	---	---	252,716,350.88
小计	537,554,523.37	28,014.27	31.55	537,582,569.19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03,769,533.28	---	---	1,403,769,533.28
应付账款	87,506,451.77	---	39,637.20	87,546,088.9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86,981,100.00	---	---	286,981,100.00
小计	1,778,257,085.05	---	39,637.20	1,778,296,722.25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降低利率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孟庆山				27.48	27.48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胡继军	参股股东
杨维永	参股股东
王爱军	参股股东
梁宇博	参股股东
何君	参股股东
杨维英	参股股东
刘森芝	参股股东
香港鼎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111,923,648.49	181,440,071.78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代储	243,048,067.50	74,924,427.52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10-23	2016-1-22	否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253,298,640.00	2015-5-11	2016-5-11	否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5-11-27	2045-11-27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 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5-12-1	2016-12-1	否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 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5-12-7	2016-12-7	否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0-15	2016-4-14	否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5-12-16	2016-12-15	否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孟庆山	100,000,000.00	2015-11-19	2016-5-18	否
胡继军、何君、杨 维英	290,000,000.00	2014-10-31	2016-10-16	否
胡继军、何君、杨 维英	110,000,000.00	2014-11-14	2016-10-16	否
孟庆山*	130,000,000.00	2015-5-6	2016-5-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系孟庆山为本公司开具给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承兑票据 13,000.00 万元提供担保,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用该票据为本公司子公司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在银行办理贷款作为质押开具保函,合并报表对该票据予以抵销。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16	57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新疆招商梅花物 流有限公司	56,791,624.42		63,219,585.39	
其他应收款	山东五洲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47,960,199.56	5,357,122.72	37,346,860.56	3,239,691.71
其他应收款	新疆招商梅花物 流有限公司	15,913,999.12	795,699.96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12,405,012.35
其他应付款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323,868.82	19,337,627.47
其他应付款	孟庆山		100,000,000.00
预收款项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501,283.98	

7、 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股东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股份于 2014 年 1 月 2 日限售期满上市流通。股东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等五人共同出具追加限售期的承诺函：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 2014 年 1 月 2 日上市流通之日起追加限售锁定期 24 个月，即自 2014 年 1 月 2 日起 24 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本公司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如下：

1) 抵押资产情况

抵押物	抵押证号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土地使用权	廊开国用(2011)第 089 号	19,297,147.50	15,984,470.62
土地使用权	农六师国用(2011)字第 21101008 号	9,253,898.01	8,405,624.03
小计		28,551,045.51	24,390,094.65
营销中心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4 号	43,603,492.72	31,621,674.63
办公楼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3 号	54,191,735.40	39,166,771.64
综合楼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3 号	81,252,017.86	58,738,073.46
实验室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3 号	15,821,293.30	11,437,476.65
研发中心楼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4 号	20,670,467.70	15,215,441.99
新疆菌种楼	五房权证城字第 20140042 号	10,525,727.00	9,671,112.64

抵押物	抵押证号	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新疆办公楼	五房权证城字第 20140043 号	16,810,004.00	15,346,132.91
小计		242,874,737.98	181,196,683.92
机器设备		931,417,953.86	600,481,502.96
合计		1,202,843,737.35	806,068,281.53

2)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①毛建诉本公司、成都喜马拉雅酒店有限公司、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张世龙借款纠纷案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收到了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关于原告毛建于 2015 年 4 月 2 日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诉讼请求为: 1. 判令被告连带向原告赔偿人民币 275 万元以及以 275 万元为本金自 2009 年 11 月 13 日起到实际付款时止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四倍计算的利息; 2. 判令被告连带向原告赔偿损失 17,852 元及按 275 万元为本金自 2011 年 6 月 25 日起到实际付款时止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损失; 3. 诉讼费由原告承担。

事实及理由: 原告诉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及该司法定代表人景华、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下简称五洲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已由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作出 2010 金牛民初字第 3490 号判决书,判决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景华偿还借款 275 万及利息(自 2009 年 11 月 13 日起按同期银行贷款利息四倍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五洲明珠对上述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判决生效后,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景华及五洲公司均未履行还款义务。

本公司接上述文件后已委托代理律师积极应对,并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交了申请,申请调取(2010)金牛民初字第 3490 号案件(毛建诉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景华、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的审理卷宗。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任何反馈文件,亦未接到案件开庭审理的相关通知。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5.(4)。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情况。

3)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10,822,660.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子公司注销事项

2016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子公司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在额敏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

（一）后续可能发生的并购事项

2015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发布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控股股东孟庆山通知，该股东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2016 年 1 月 11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孟庆山和交易对方希杰第一制糖株式会社签署了部分条款不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希杰第一制糖株式会社与孟庆山关于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重组框架协议》，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希杰第一制糖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希杰）在中国境内拥有的氨基酸发酵资产及其配套资产，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孟庆山及相关股东向希杰或希杰指定的其他当事方转让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希杰将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交

易完成后，可能会导致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收回土地及不动产事项

2013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与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简称霸州产业园区）签订《临时代储梅花集团土地使用权及资产收购转让协议》，本公司将霸州市东段乡霸杨路所属的土地使用权 241.38 亩及附属不动产包括供热站经营性资产转让给霸州产业园区。协议生效后双方按照已确认的本公司霸州分公司资产明细表进行交割并办理完毕。本公司保证在转让前转让厂区范围拥有的厂房、土地等全部资产未设置抵押，并由本公司承担履行应缴交的税费，该协议下整体资产转让款为 23,000 万元。

2013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与霸州产业园区签订《临时代储梅花集团土地使用权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将霸州市东段乡廊所属的土地使用权 311.82 亩及附属不动产包括供热站经营性资产转让给霸州产业园区。协议生效后双方按照已确认的霸州分公司资产明细表进行交割并办理完毕。本公司保证在转让前转让厂区范围拥有的厂房、土地等全部资产未设置抵押，并由本公司承担履行应缴交的税费。该协议下整体资产转让款为 10,290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收到上述两项目资产转让款 13,507.50 万元，尚有 19,782.50 万元资产转让款列其他应收款中反映。

（三）本公司与五洲集团仲裁案

本公司因张治民、陈素、周乐园、张世龙、唐荣贵、四川宏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案件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强制扣划资金共计 6,068.76 万元，发生诉讼等费用 624.90 万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收回五洲集团款项 1,897.64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仍应收代垫五洲集团诉讼款及承担的相关诉讼等费用共计 4,796.02 万元。

1. 已裁决案件强制扣划资金情况

（1）2013 年度，本公司因张治民、陈素、周乐园、张世龙经济纠纷诉讼案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陆续在 2013 年 7 月至 2013 年 10 月期间强制扣划资金共计 2,883.29 万元。

（2）2014 年度，本公司因四川宏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经济纠纷诉讼案、张治民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借款合同利息纠纷案；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被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陆续在 2014 年 1 月至 6 月强制扣划资金共计 754.50 万元。

（3）2015 年度，本公司因唐荣贵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借款纠纷案被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陆续在 2015 年 6 月至 7 月强制扣划资金 2,430.97 万元。

综上，法院强制执行扣划本公司资金共计 6,068.76 万元。

2. 本公司对上述事项采取措施

根据五洲明珠与吸收合并实施前的控股股东五洲集团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在交割日前与五洲明珠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开支及税费均由五洲集团承担。因五洲集团未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及时对

本公司进行补偿，为此本公司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仲裁条款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裁委）申请仲裁。2014年5月7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201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358号《裁决书》，裁决五洲集团向本公司支付补偿本金2,883.29万元、利息损失60.14万元。五洲集团未按《裁决书》的期限履行给付义务，本公司已经申请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014年7月1日，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强制冻结及扣掉税费后的五洲集团存款138.59万元付至本公司指定银行账户中。

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月5日，本公司收到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转交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该确认书显示已将五洲集团持有的本公司270万股股票及其孳息扣划至公司指定的账户中，其中股票过户数量为270万股，为尽快抵销本公司垫付资金，本公司分多批次将上述270万股股票通过证券市场售出，包括股票分红款共收回人民币1,756.78万元。

综上，本公司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扣除相关执行费用后收回资金共计人民币1,897.64万元。

3. 本公司2013年至2015年因五洲集团诉讼事项支付诉讼等费用共计人民币624.90万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仍应收代垫五洲集团诉讼款及承担的相关诉讼等费用共计4,796.02万元。

因五洲集团未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及时对本公司进行补偿，为了保证仲裁裁决的执行，本公司根据法律及《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规则》的规定申请了财产保全，对五洲集团拥有四川喜马拉雅酒店95%的股权采取了保全措施。

2015年7月30日，本公司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仲裁条款，依法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再次申请仲裁。同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出具(2015)中国贸仲京字第026638号《关于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仲裁案件事宜》、2015年10月20日，仲裁委出具了《DS20150927号资产出售协议争议案组庭通知》，截止本报告日尚未开庭审理。

(四)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孟庆山先生持有本公司854,103,033股股份，因个人原因已质押其持有本公司股份268,240,0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1.41%，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63%。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100,286.53	100.00	3,966,745.32	1.98	196,133,541.21	188,185,357.90	100.00	7,857,758.55	4.18	180,327,599.3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0,100,286.53	/	3,966,745.32	/	196,133,541.21	188,185,357.90	/	7,857,758.55	/	180,327,599.3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9,242,123.00	3,962,106.15	5.00
1 年以内小计	79,242,123.00	3,962,106.15	5.00
1 至 2 年	46,391.70	4,639.17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9,288,514.70	3,966,745.32	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827,313.2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3,7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55,019,894.29	77.47%	1,822,677.35

其他说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120,811,771.83 元，不计提坏账准备。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74,310,488.52	100.00	5,390,693.34	0.14	3,768,919,795.18	7,042,022,708.64	100.00	3,365,948.44	0.05	7,038,656,760.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774,310,488.52	/	5,390,693.34	/	3,768,919,795.18	7,042,022,708.64	/	3,365,948.44	/	7,038,656,760.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875,251.41	1,443,762.57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875,251.41	1,443,762.57	5.00
1 至 2 年	9,899,887.00	989,988.70	10.00
2 至 3 年	9,856,473.56	2,956,942.07	3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8,631,611.97	5,390,693.34	11.0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39,717.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972.5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公司关联方往来款	3,415,853,876.55	6,785,950,713.46
五洲明珠诉讼款	47,960,199.56	37,346,860.56
应收不动产和土地款和原关联方款	309,825,000.00	216,200,000.00
其他	671,412.41	2,525,134.62
合计	3,774,310,488.52	7,042,022,708.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暂借款	1,614,026,614.48	1 年以内	42.76	
新疆梅花氨基酸 有限责任公司	暂借款	1,301,906,039.07	1 年以内	34.49	
拉萨梅花生物投 资控股有限公司	暂借款	486,010,130.00	1 年以内	12.88	
霸州市金属玻璃 家具产业园区	应收土地及不 动产款	197,825,000.00	2-3 年	5.24	
大连汉信生物制 药有限公司	暂借款	112,000,000.00		2.97	
合计	/	3,711,767,783.55	/	98.3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3,415,853,876.55 元，不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按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	197,825,000.00	---	---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12,000,000.00	---	---	应收暂借款
合计	309,825,000.00	---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344,277,900.00		5,344,277,900.00	5,338,000,000.00		5,338,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3,604,279.69		73,604,279.69	76,615,704.68		76,615,704.68
合计	5,417,882,179.69		5,417,882,179.69	5,414,615,704.68		5,414,615,704.6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1,920,000,000.00			1,920,000,000.00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 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梅花集团（额敏） 氨基酸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 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 开发有限公司	38,000,000.00			38,000,000.00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 （香港）有限公司		6,277,900.00		6,277,900.00		
拉萨梅花生物投资 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5,338,000,000.00	6,277,900.00		5,344,277,9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 他 权 益 变 动	宣 告 发 放 现 金 股 利 或 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一、合营 企业										
小计										
二、联营 企业										
新 疆 招 商 梅 花 物 流 有 限 公 司	76,615,704.68			-3,011,424.99						73,604,279.69
小计	76,615,704.68			-3,011,424.99						73,604,279.69
合计	76,615,704.68			-3,011,424.99						73,604,279.69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750,438,007.84	7,148,381,155.44	6,111,967,347.46	5,479,787,327.58
其他业务	1,389,355.39	1,952,080.73	22,174.98	22,180.34
合计	7,751,827,363.23	7,150,333,236.17	6,111,989,522.44	5,479,809,507.92

1.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味精及谷氨酸	3,743,495,669.26	3,443,664,363.26	2,816,562,958.52	2,550,573,512.90
淀粉副产品	1,134,195,741.50	990,694,882.26	1,135,201,086.31	994,345,173.34
菌体蛋白及其他	242,433,922.77	223,723,864.16	289,953,541.58	260,353,705.34
氨基酸产品	2,630,312,674.31	2,490,298,045.76	1,870,144,803.79	1,674,431,705.14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胶囊	---	---	104,957.26	83,230.86
合计	7,750,438,007.84	7,148,381,155.44	6,111,967,347.46	5,479,787,327.5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7,750,438,007.84	7,148,381,155.44	6,111,967,347.46	5,479,787,327.58
国外	---	---	---	---
合计	7,750,438,007.84	7,148,381,155.44	6,111,967,347.46	5,479,787,327.58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期营业收入确认金额前五大的汇总金额 1,412,709,381.51 元，占本期全部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18.22%。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11,424.99	16,935.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76,395.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信托理财	24,739,726.03	
理财产品收益	3,962,011.47	1,417,846.33
合计	325,690,312.51	303,411,177.08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18,102.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116,432,057.53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739,726.0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06,922.8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79,794.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3,725,963.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4,180.29	
合计	165,870,254.3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7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	0.08	0.0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孟庆山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02-29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